数 码 相 机

# DIGITAL IXUS 110 IS
# 相机使用者指南




## 使用说明书

CDI-C265

中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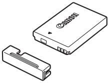
在使用本产品之前，请务必先仔细阅读本使用说明书。
请务必妥善保管好本书，以便日后能随时查阅。
请在充分理解内容的基础上，正确使用。

# 检查相机及附件

在使用前，请检查相机包装内是否包含以下物件。
如有缺失，请与销售此产品的经销商联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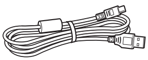

相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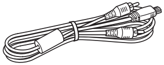

电池NB-4L
(含端子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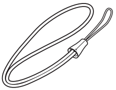

电池充电器
CB-2LV/CB-2LV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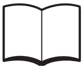
界面连接线
IFC-400PCU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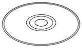
影音连接线
AVC-DC400



腕带
WS-DC7



相机使用者指南
(本指南)



DIGITAL CAMERA Solution Disk
(佳能数码相机解决方案光盘)



保修卡/
产品合格证




附带的CD-ROM内包含电子手册(PDF格式)。
完成安装软件后，请单击桌面上的快捷图标(如果不能安装，请参阅CD-ROM内的“Readme”文件夹)。

- **个人专用打印指南**
  请在连接相机与打印机进行打印时阅读。
- **软件入门指南**
  请在连接相机与计算机时阅读。
- **ZoomBrowser EX/ImageBrowser软件使用者指南**
  请在使用附带的软件时阅读。

可在佳能网站上获取PDF格式说明书，仅提供英文版本。
http://web.canon.jp/Imaging/information-e.html

- 本包装内不含存储卡。
- 要浏览电子手册(PDF格式)，需使用Adobe Reader。

# 请先阅读本文

## 试拍及拍摄内容的赔偿责任

我们推荐在拍摄重要的图像之前，拍摄几张测试图像，以确保能正确地操作本相机和相机的正常工作。请注意，如果因为相机或附件(包括存储卡)的故障，导致不能拍摄图像或机器无法读取拍摄的图像而造成的任何损失，佳能公司、其子公司和分支机构以及经销商皆不负赔偿责任。

## 侵犯版权警告

请注意佳能数码相机仅供个人使用，其使用方式不得触犯或侵害国际或国内的版权法规。即使拍摄的图像仅供个人使用，请注意在某些情况下使用相机或其他设备复制表演、展览或商业资产的图像，可能侵犯别人的版权或其他法律权益。

## 保修范围

本相机的保修服务范围仅限于该相机的原出售国家/地区。如果在国外使用本相机时发生问题，请把相机带回原出售国家/地区，再向佳能热线中心求助。有关联系佳能热线中心的方法，请参阅本产品合格证上的佳能(中国)网站或佳能热线中心的相关信息。

## 液晶显示屏

液晶显示屏是以非常精密的制造技术生产而成。显示屏上99.99%以上像素都符合规格，只有少于0.01%的像素可能偶尔失真，或出现红点或黑点。这不属于故障。亦不会影响到拍摄的图像。

## 长时间使用相机时的注意事项

长时间使用本相机时，机身可能会变热。这不属于故障。

## 存储卡

本相机可使用的存储卡均称作 “存储卡”。

# 您想要做什么？

## 拍摄

## 查看



## 拍摄/查看短片



## 打印



## 保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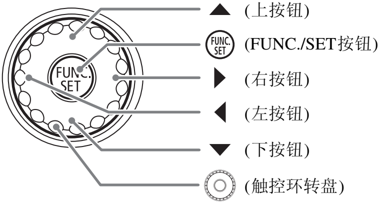
## 其他

# 目录

本指南的第1～3章介绍了相机的基本操作及常用功能。从第4章开始介绍各种高级功能，让您深入了解，从而提高拍摄技巧。

# 关于本指南

- 文中使用图标表示相机的按钮和开关。
- 屏幕上显示的图标和语言用[ ]表示。
- 方向按钮、触控环转盘、 FUNC./SET按钮分别如下所示。




- ：疑难解答
- ：深入提示
- ：注意事项
- ：补充说明
- (第xx页)：参考页。“xx”代表页码。
- 以所有功能均处于初始状态为前提进行说明。
- 本相机可使用的存储卡均称作 “存储卡”。

# 安全注意事项

- 使用本相机之前，请务必阅读下列说明及“安全注意事项”章节内的有关内容。请务必保证正确操作本相机。
- 这里指出的注意事项旨在防止您及他人受到伤害，或防止器材受到损坏。
- 如果要使用选购附件，那么请同时确认选购附件所附说明书。

| | | |
|---|---|---|
| ⚠ | 警告 | 表示可能会造成严重的人身伤害或死亡。 |
| ⚠ | 注意 | 表示可能会造成人身伤害。 |
| | 注意 | 表示可能会造成器材损坏。 |

## ⚠ 警告

### 相机

- **请勿靠近人或动物的眼睛启动闪光灯。**
  否则会令眼睛受到伤害。请特别留意，使用闪光灯时应与婴幼儿保持1 m以上的距离。
- **请将器材存放在儿童及婴儿接触不到的地方。**
  腕带：如果意外缠绕在儿童颈部，可能会造成窒息。
  存储卡、日期电池：如意外吞食会发生危险。万一不慎吞食，应立即就医。
- **请勿试图拆开或改装本指南未说明的任何部分。**
- **相机由于跌落等原因而造成损坏时，请勿碰触内部构件。**
- **如果相机冒烟、发出异味或出现其他异常，应立即停止使用。**
- **请勿使用酒精、汽油、稀释剂等有机溶剂护理本器材。**
- **请勿让液体或异物等进入相机内部。**
  否则可能会导致触电或起火。
  如果液体或异物与相机内部接触，应立即关闭相机电源并取出电池。
- **只能使用推荐的电源。**
  否则可能会导致触电或起火。

### 电池、电池充电器

- **只能使用推荐的电池。**
- **请勿将电池靠近火焰或置于火中。**
- **请勿将电池与水(如海水)等液体接触。**

- 请勿试图拆开电池，勿将电池改装或加热。
- 请避免电池跌落地面，或遭受剧烈撞击。
  否则可能使电池发生破裂或漏液，导致伤害或破坏环境及起火或触电等。如果电池漏液，身体任何部分包括眼和嘴，或者衣物接触到该物质，请立刻用清水冲洗并及时就医。
  如果电池充电器被液体沾湿，请从插座上拔出插头，并与相机经销商或佳能热线中心联系。
- 只能使用推荐的电池充电器对电池充电。
- 请勿切割、损坏、改装电线或放置重物于电源线之上。
- 请定期拔下电源插头，清除插头、电源插座及四周的尘土。
- 请勿湿手插拔电源插头。
  否则可能会导致触电或起火。

## 其他

- 请务必使用兼容CD-ROM的驱动播放附带的CD-ROM。
  使用音乐CD播放器进行播放并使用耳机时，由于音量过大可能会导致听力受损。如果使用音乐CD播放器播放，可能会使扬声器受到损坏。

## ⚠ 注意

- 使用腕带提着相机时，请注意切勿撞击或震荡相机。
- 请勿碰撞相机镜头或大力推压。
  上述动作可能让器材遭受损坏或导致受伤。
- 请勿将本器材在超过负荷的电源插座或配线附件上使用。如果电源线或电源插头损坏，或未能完全插入插座，切勿使用。
  否则可能会导致触电或起火。
- 避免在以下场所使用或存放相机。
  - 强烈阳光照射的地方
  - 超过40 ℃的地方
  - 潮湿或多尘的地方
  上述环境可能造成电池漏液、过热或破裂，导致触电、烧伤、起火或其他伤害。高温之下也可造成外壳变形。
- 请避免让充电器的端子或电源插头接触到金属物件(如针或钥匙)或污物。
  上述环境下，可能导致触电、起火或其他伤害。
- 请注意，长时间播放可能会感到不适。

# 注意

- **请勿将相机对准强光源(晴天时的太阳等)。**
  否则可能会损害相机的图像传感器。

- **在海滩或风力强劲的地方使用相机时，请注意不要让沙尘进入相机内部。**
- **当手或布等遮住闪光灯时，或者闪光灯表面粘附污垢、灰尘等时，请勿使用闪光灯。**
  否则可能会损坏器材。

- **不使用电池充电器或者充电完成时，请从电源插座上拔下。**
- **电池充电器正在充电时，充电器上切勿放置布等物件。**
  长期使本机插入插座可能会令其过热变形，导致起火。

- **长时间不使用相机时，请从相机中取出电池，然后分开存放。**
  电池留在相机内，可能会发生电池漏液的情况，而损坏器材。

- **丢弃电池前，请用胶带或其他绝缘体覆盖电池端子，避免端子直接和其他物体接触。**
  在废物箱内接触其他物品的金属部分，可能会起火或破裂。

- **切勿将电池靠近宠物。**
  如果宠物啃咬电池，可能会漏液、发热或破裂，导致起火或其他故障。

- **相机装在裤子口袋时请不要坐下。**
  因为可能会损坏液晶显示屏。

- **将相机装入包里时，请勿让硬物碰触液晶显示屏。**
- **请勿在腕带上佩戴饰物。**
  硬物会碰触液晶显示屏造成损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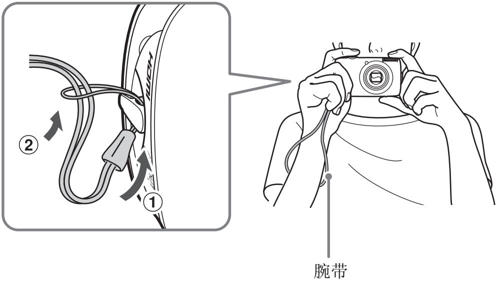
# 1

# 立刻试用相机！

本章介绍了拍摄前的准备工作，如何以AUTO(自动)模式拍摄，如何查看、删除和打印所拍摄的图像。本章后半部分介绍了如何拍摄和查看短片，以及如何将图像下载至计算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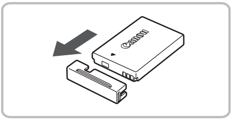
## 安装腕带/握持相机

- 安装附带的腕带，将其缠绕在手腕上，以免相机在使用过程中掉落。
- 手持相机拍摄时，双腋下轻轻夹紧，避免左右摇晃，确保手指不会遮挡闪光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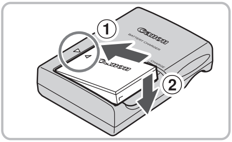


# 充电

使用附带的充电器对电池充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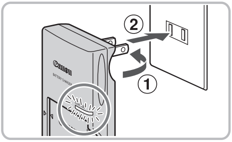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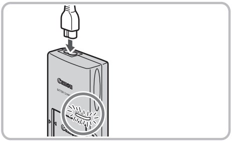

## 1 取下盖子。




## 2 安装电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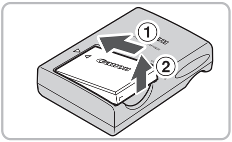
- 对准电池和充电器上的▲标志，然后向 ① 的方向推动电池，同时向 ② 的方向将其安装好。




## 3 充电。

- 翻出插头①，将其插入电源插座② (CB-2LV)。
- 将电源线插入充电器，然后将另一端插入电源插座(CB-2LVE)。
- ▶ 充电指示灯亮起红色时，充电开始。
- 充电结束时，充电指示灯会亮起绿色。充电时间约为1小时30分钟。




## 4 取出电池。

- 从电源插座上拔下充电器的插头，然后向 ① 的方向推动电池，同时向 ② 的方向将其取出。

> ⓘ 为了保护电池及延长电池寿命，切勿连续充电超过24小时。

## 可拍摄的大概张数

| 拍摄张数 | 200张 |
|---|---|
| 播放时间(小时) | 约5小时 |

• 可拍摄的张数基于CIPA(相机与影像产品协会)的测定标准。
• 根据不同的拍摄条件，可拍摄张数可能会减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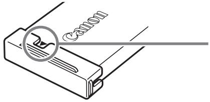
## 电池剩余电量指示

屏幕上会出现表示电池状态的图标或提示信息。

| 画面显示 | 含义 |
|---|---|
|  | 电量充足。 |
|  | 略有消耗，但仍可使用。 |
|  (闪烁红色) | 电量几乎耗尽。 |
| [更换电池] | 电量已耗尽。请立即充电。 |

### 电池和充电器的有效使用方法

- 应在使用电池的当天或前一天对电池充电。
  已充电的电池即使不使用，也会自然放电，会导致电量逐渐减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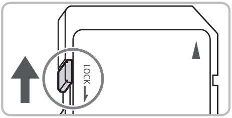



将盖子安装到已充电的电池上，露出▲标志。

- 长期存放电池的方法。
  请耗尽电池电量后将其从相机中取出，装上端子盖后存放电池。如果将电量未耗尽的电池长期存放(1年左右)，则可能会缩短电池寿命或影响其性能。
- 电池充电器也可在国外使用。
  可在使用100～240 V(50/60 Hz)AC电源的地区使用充电器。如果插头与插座不匹配，请使用市售的电源插头适配器。切勿使用国外旅游用电子变压器，因为它可能会造成故障。
- 电池膨胀。
  这属于电池的特性，没有危险。但是，由于电池膨胀导致无法装入相机时，请与佳能热线中心联系。
- 充电之后仍很快耗尽。
  电池寿命已竭。请购买新电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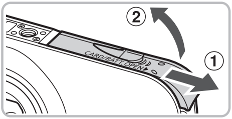
# 安装电池及存储卡

将存储卡和附带的电池装入相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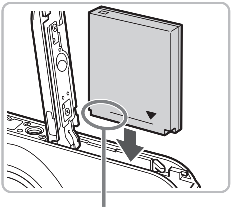

## 1 检查存储卡的写保护开关。

- 如果存储卡有写保护开关，当开关位于下方(即 “LOCK” 一侧)时，将无法拍摄图像。向上滑动开关，直到“咔”一声到位。




## 2 打开盖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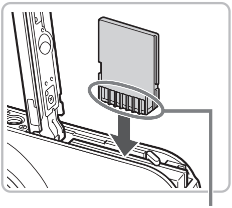
- 向 ① 的方向滑动盖子，然后向 ② 的方向打开。



端子

## 3 安装电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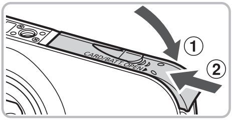
- 如图所示插入电池，直到“咔”一声到位。
- 如果以错误的方向插入电池，则无法锁定到位。因此请务必以正确的方向安装。



端子

## 4 安装存储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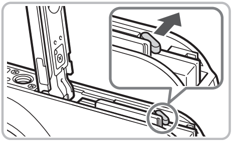
- 如图所示插入存储卡，直到 “咔”一声到位。
- 将存储卡插入相机前，请先确定以正确的方向插入。如果方向错误，会导致相机故障。




## 5 关上盖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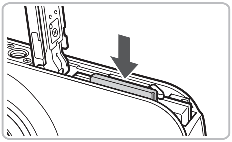
- 向 ① 的方向盖上盖子，然后向 ② 的方向滑动，直到 “咔” 一声到位。

## 取出电池和存储卡



### 取出电池。

- 打开盖子，然后按照箭头方向推动电池锁。
- ▶ 电池便会弹出。



### 取出存储卡。

- 向里推动存储卡，直到“咔”一声到位，然后慢慢松开手指。
- ▶ 存储卡便会弹出。

## 1张存储卡可拍摄的大概张数

| 存储卡 | 2 GB | 8 GB |
|---|---|---|
| 拍摄张数 | 626张 | 2505张 |

- 以上张数是相机在初始状态下的张数。
- 拍摄张数因相机的各种设置、被摄体及存储卡而异。

### 怎样查看可拍摄张数?

可以在相机处于拍摄模式(第24页)时查看可拍摄张数。




## 可使用的存储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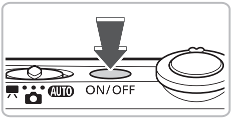
- SD存储卡
- SDHC存储卡
- MMC存储卡
- MMCplus存储卡
- HC MMCplus存储卡

### 什么是存储卡的保护开关?

SD存储卡或SDHC存储卡有一个写保护(禁止写入)的开关。如果该开关处于"LOCK"一侧，则屏幕上会出现[存储卡锁起!]的提示，此时不能拍摄或删除图像。

# 设置日期/时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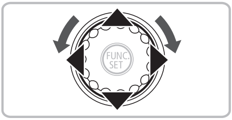
初次开启相机电源，即会出现日期/时间的设置画面。已拍摄图像中记录的日期和时间信息基于此处的设置，因此请务必设置日期和时间。




## 1 打开相机电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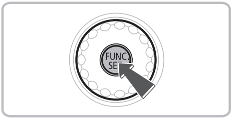
- 按下电源按钮。
- ▶ 会出现[日期/时间]画面。




## 2 设置日期/时间。

- 使用◀▶按钮选择选项。
- 使用▲▼按钮或旋转◎进行设置。




## 3 完成设置。

- 按下(FUNC./SET)按钮。
- ▶ 一旦设置了日期/时间，[日期/时间]画面便会消失。
- 再次按下电源按钮关闭电源。

### ❓ 每次打开相机电源都会出现[日期/时间]的设置画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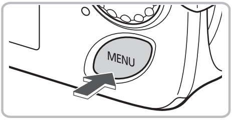
如果未设置日期/时间，则每次打开相机电源时，都会出现[日期/时间]的设置画面。请正确地进行设置。

### 夏令时的设置

在步骤2中选择[☀]，使用▲▼按钮或旋转◎设置为[☀]后，即设置为夏令时(加快1小时)。

## 更改日期/时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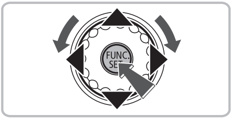
可更改当前的日期/时间。




### 1 显示菜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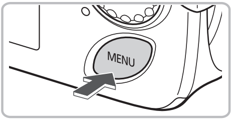
- 按下MENU按钮。




### 2 选择[ ]选项卡中的[日期/时间]。

- 使用◀▶按钮选择[ ]选项卡。
- 使用▲▼按钮或旋转◎选择[日期/时间]，然后按下FUNC./SET按钮。




### 3 更改日期/时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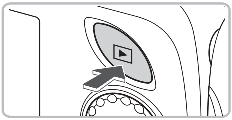
- 按照第19页的步骤2～3进行设置。
- 按下MENU按钮即可关闭菜单。

### 关于日期电池

- 本相机中内置日期电池(备用电池)。取出电池3周左右，仍可保持已设置的日期/时间。
- 装入已充电的电池或者使用交流电转接器套件(选购)(第40页)时，即使关闭相机电源，日期电池仍可在4小时内充电。
- 如果日期电池电量耗尽，则在开启相机电源时显示[日期/时间]画面。请按照第19页的步骤正确设置日期和时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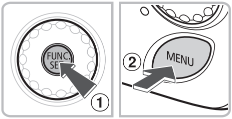
# 选择显示语言

您可更改液晶显示屏菜单及信息所使用的语言。



## 1 设置为播放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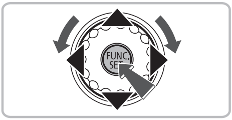
- 按下▶按钮。




## 2 显示设置菜单。

- 按下FUNC./SET按钮①，同时迅速按下MENU按钮②。




## 3 设置语言。

- 使用◀▶按钮或旋转◎选择语言，然后按下FUNC./SET按钮。
- ▶ 显示语言设置完毕，此时显示语言的画面即会消失。

### ? 按下FUNC./SET按钮时会出现时钟菜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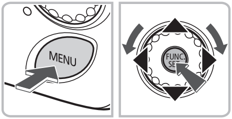
在步骤2中，如果按下FUNC./SET按钮到按下MENU按钮的间隔时间较长，则会显示时钟。如果出现时钟，请按下FUNC./SET按钮关闭时钟显示，然后重新执行步骤2。

也可通过按下MENU按钮，选择[YT]选项卡中的[语言]来设置。

# 格式化存储卡

使用新购买的存储卡及其他相机或计算机上格式化的存储卡前，建议使用本相机进行格式化。
格式化存储卡会删除存储卡内的所有数据，且无法恢复，因此，请充分确认后再进行格式化。




## 1 显示菜单。

- 按下MENU按钮。

## 2 选择[格式]。

- 使用◀▶按钮选择[ᛘ]选项卡。
- 使用▲▼按钮或旋转◎选择[格式]，然后按下(FUNC/SET)按钮。




## 3 进行格式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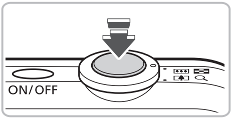
- 使用◀▶按钮或旋转◎选择[OK]，然后按下(FUNC/SET)按钮。
- ▶ 开始格式化存储卡。
- ▶ 格式化完成后，将返回菜单画面。

> 即使将存储卡中的数据进行格式化或删除，存储卡内的数据仍未完全清除，因为此程序只是更改了文件管理信息。因此，请在转让或废弃存储卡时注意：若要废弃时，请销毁存储卡，以免私人数据外泄。

> 格式化画面中显示的存储卡总容量可能小于存储卡中所示容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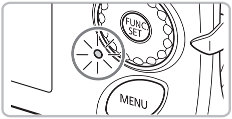
# 快门按钮的使用方法

快门按钮分为两个级别。为了拍摄到焦点清晰的图像，请先轻按(半按)快门按钮进行对焦，然后再进行拍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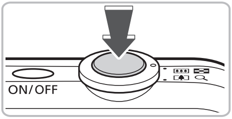



## 1 半按(轻按至第一级)。

▶ 相机会自动进行拍摄时所需的设置，如对焦和亮度等。




▶ 相机对好焦后，会发出两声 “嘀嘀”提示音，同时指示灯亮起绿色。




## 2 全按(全按至第二级)。

▶ 发出快门声音，拍摄完成。

● 发出快门声音时正处于拍摄中，因此请注意不要移动相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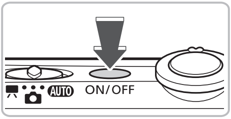
### 快门声音的长度有变化？

- 由于拍摄所需时间因拍摄场景而异，因此快门声音的长度可能会有所变化。
- 发出快门声音期间，如果移动相机或被摄体移动，都会导致图像模糊，因此请特别注意。

如果不半按快门按钮而直接全按至第二级，则所拍摄的图像可能不对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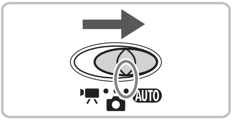
# AUTO 拍摄

本相机能够识别被摄体和拍摄状况，因此可根据场景设置最佳值，进行全自动拍摄。拍摄人物时，相机会自动检测并对焦人物的面部，然后将面部的亮度和色彩设置为最佳。




## 1 打开相机电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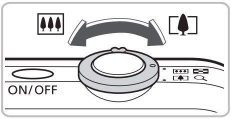
- 按下电源按钮。
- ▶ 相机发出起动声音，液晶显示屏上将显示起动图像。
- 再次按下电源按钮则关闭电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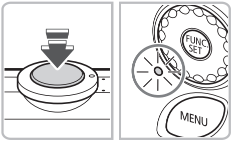

## 2 设置为 AUTO 模式。

- 将模式开关调至 AUTO 模式。
- 将相机对准被摄体时，由于相机正在识别场景，因此会发出操作声音(咔咔)。
- ▶ 对焦已被识别为主被摄体的被摄体后，画面的右上方会显示相机判断的场景图标。
- ▶ 检测出人物面部后对焦面部，被识别为主被摄体的面部上会出现白框，其他面部上会出现灰框。
- ▶ 即使检测出的面部移动，此框也会在一定范围内进行追踪对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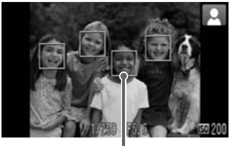

## 3 调整被摄体的大小。

- 将变焦杆按向[♠]一侧时，被摄体会变大；按向[♠♠♠]一侧时，被摄体会变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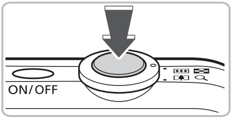



## 4 对焦。

- 半按快门按钮进行对焦。
- ▶ 相机对好焦后，会发出两声“嘀嘀”提示音，同时指示灯亮起绿色(闪光灯发光时亮起橙色)。
- ▶ 对好焦的部分会出现绿色自动对焦框。
- ▶ 显示多个对焦框时，相机将会对所有显示的对焦框进行对焦。




自动对焦框




## 5 拍摄。

- 全按快门按钮进行拍摄。
- ▶ 相机发出快门声音，开始拍摄(在低光照条件下，闪光灯会自动闪光)。
- ▶ 指示灯(背面)闪烁绿色，拍摄的图像记录至存储卡。
- ▶ 拍摄的图像将在屏幕上显示约2秒。
- 即使在显示图像时，按下快门按钮亦可继续拍摄。

## ? 如果出现以下情况…

- **相机不发出任何声音。**
  如果按住▼按钮的同时开启相机电源，便会关闭除警告声音以外的任何声音。要设置声音，可按下MENU按钮，在[YT]选项卡中选择[静音]，然后使用◀▶按钮选择[关]。
- **即使闪光灯发光，图像仍黑暗。**
  距离被摄体太远。请在将变焦杆按向[广角]一侧，最大广角约为30 cm～4.0 m，按向[长焦]一侧，最大长焦约为30 cm～2.0 m的范围内拍摄。

- **半按快门按钮时，指示灯(背面)闪烁绿色，同时发出一声 “嘀”提示音。**
  距离被摄体太近。请在将变焦杆按向[▲▲▲]一侧，最大广角约为2 cm以上，按向[♠]一侧，最大长焦约为30 cm以上的范围内拍摄。
- **半按快门按钮时，指示灯(前面)亮起。**
  在暗处拍摄时，为了对焦和减轻红眼，指示灯可能会亮起。
- **想要拍摄时[ϟ]闪烁，不能拍摄。**
  正在为闪光灯充电。充电完成即可拍摄。

## 场景图标

相机显示识别出的场景图标，自动设置对焦、被摄体的亮度及色彩至最佳状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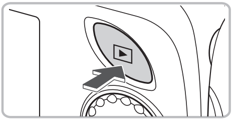
| 背景 / 被摄体 | 明亮 | 明亮 逆光 | 包括蓝天 | 包括蓝天 逆光 | 日落 | 黑暗 | 黑暗 使用三脚架时 |
|---|---|---|---|---|---|---|---|
| 人物 |  |  |  |  | – |  |  * |
| 人物以外的被摄体、风景 |  |  |  |  |  |  |  * |
| 近距离拍摄 |  |  |  |  | – |  | – |
| 图标的背景色 | 灰色 | | 浅蓝色 | | 橙色 | 深蓝色 | |

* 拍摄场景较暗时，使用三脚架等固定相机。

> 由于场景的不同，显示的图标可能与实际的场景不同。尤其是背景为橙色或蓝色的墙壁时，可能会显示[]或“包括蓝天”等图标，无法拍摄到合适的色调。此时，建议使用P模式(第66页)进行拍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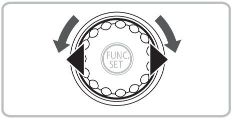
# ▶ 查看

可在画面上查看拍摄的图像。



## 1 设置为播放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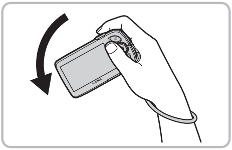
- 按下▶按钮。
- ▶ 显示最后拍摄的图像。




## 2 选择图像。

- 按下◀按钮，便会从最后拍摄的图像开始，以新的顺序显示图像。
- 按下▶按钮，便会从以前的图像开始依次显示图像。
- 如果按住◀▶按钮，图像会连续变换。
- 按逆时针方向旋转◎则从新图像开始显示；按顺时针方向旋转则从旧图像开始显示。
- 在镜头伸出状态下，按下▶按钮，便会返回拍摄画面。
- 经过大约1分钟，镜头会收回。如果在镜头收回时按下▶按钮，电源会关闭。

### 快速切换图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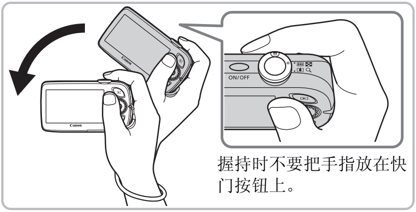


按下◀按钮，同时将相机向图示方向倾斜，可进一步加快图像变换速度。但显示图像会变得粗糙。按下▶按钮时向相反方向倾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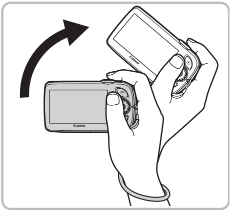
## 动态显示

显示图像时，如下图所示，用手腕轻轻摇晃相机可切换图像。

- 根据晃动方式不同，有时不能切换图像。
- 请特别注意不要碰到人或物体。
- 请务必将腕带套在手腕上，紧握相机以保证相机不会掉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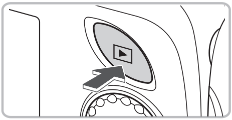

切换到下一张图像



切换到上一张图像

# 删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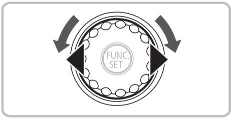
可逐个选择并删除不需要的图像。删除的图像无法恢复。因此，请充分确认后再进行删除。



## 1 设置为播放模式。

- 按下▶按钮。
- ▶ 显示最后拍摄的图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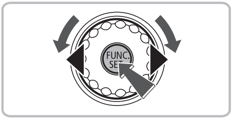





## 2 选择要删除的图像。

- 使用◀▶按钮或旋转◎选择图像。




## 3 删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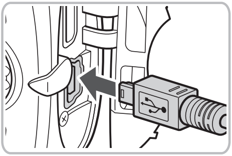
- 按下 (FUNC./SET) 按钮，然后使用 ▲▼ 按钮或旋转◎选择🗑，再次按下(FUNC./SET)按钮。
- ▶ 显示[删除?]。
- 使用◀▶按钮或旋转◎选择[删除]，然后按下(FUNC./SET)按钮。
- ▶ 即可删除显示的图像。
- 取消时，使用◀▶按钮或旋转◎选择[取消]，然后按下(FUNC./SET)按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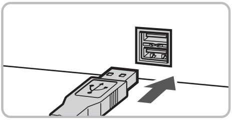
# 打印

将相机连接至兼容PictBridge的打印机(选购)，即可轻松打印已拍摄的图像。

## 准备项目

- 相机和兼容PictBridge的打印机(选购)
- 附带的界面连接线(第2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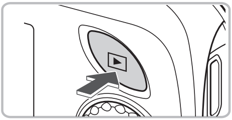


### 1 关闭相机及打印机的电源。

### 2 将相机连接至打印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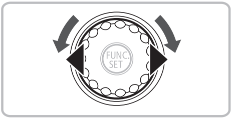
- 打开盖子，按照图示的方向将连接线的小插头牢固地插入相机的端子。
- 将连接线的大插头插入打印机。有关连接打印机的具体方法，请参阅打印机的使用说明书。

### 3 开启打印机的电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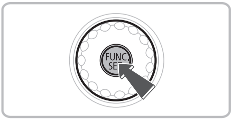
### 4 开启相机电源。

- 按下▶按钮，开启电源。




### 5 选择要打印的图像。

- 使用◀▶按钮或旋转◎选择图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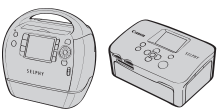
## 6 打印。

- 按下 (FUNC/SET) 按钮，然后使用 ▲▼ 按钮或旋转 ◎ 选择 ⎙，再次按下 (FUNC/SET) 按钮。
- ▶ 会出现打印命令的画面。
- 使用▲▼按钮选择[打印]，然后按下 (FUNC/SET) 按钮。
- ▶ 打印开始。
- 如果要打印更多图像，可在打印完成后重复执行步骤5～6的操作。
- 打印完毕后，请关闭相机和打印机的电源，并拔出连接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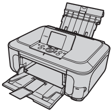
> 有关打印方法，请参阅 《个人专用打印指南》。

## 佳能品牌兼容PictBridge的打印机(选购)

将相机连接至以下佳能品牌兼容PictBridge的打印机，无需使用计算机便可打印已拍摄的图像。




小型照片打印机(SELPHY系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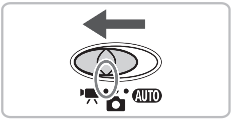


喷墨打印机(PIXMA系列)

详细信息，请到佳能官方网站获取或与佳能热线中心联系。

# 🎥 拍摄短片

相机能够自动进行设置，因此只需按下快门按钮即可拍摄短片。
另外，长时间重复操作可能会导致相机温度升高。这不属于故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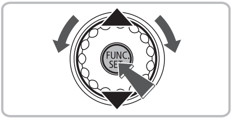

## 1 将模式开关调至🎥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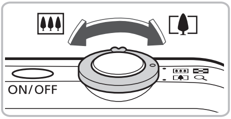
可拍摄的时间



## 2 设置为🎥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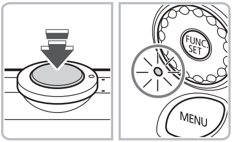
- 按下 (FUNC./SET) 按钮，然后使用 ▲▼ 按钮或旋转 ◎ 选择🎥，再次按下 (FUNC./SET) 按钮。
- 使用 ▲▼ 按钮或旋转 ◎ 选择🎥，然后按下 (FUNC./SET) 按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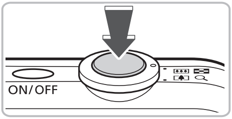

## 3 调整被摄体的大小。

- 将变焦杆按向 [♠] 一侧时，被摄体会变大；按向 [♠♠♠] 一侧时，被摄体会变小。




## 4 对焦。

- 半按快门按钮进行对焦。
- ▶ 相机对好焦后，会发出两声“嘀嘀”提示音，同时指示灯亮起绿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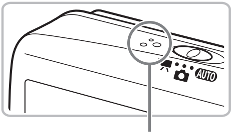



已拍摄时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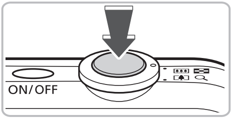
## 5 拍摄。

- 完全按下快门按钮。
- ▶ 拍摄开始，屏幕上会出现[● 记录]和已拍摄时间。
- 拍摄开始后，将手指从快门按钮上移开。
- 如果在拍摄过程中改变了拍摄构图，对焦位置将保持不变，而亮度和色彩将会自动调整。



麦克风

- 在拍摄过程中，请勿碰触麦克风。
- 如果操作除快门按钮以外的按钮，操作声音也会被记录到短片中。




## 6 完成拍摄。

- 再次完全按下快门按钮。
- ▶ 相机将响起一声“嘀”提示音，停止拍摄。
- ▶ 指示灯闪烁绿色，拍摄的短片记录至存储卡。
- ▶ 存储卡存满时，会自动停止拍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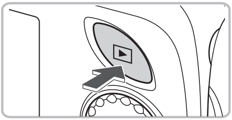
## 可拍摄的大概时间

| 存储卡 | 2 GB | 8 GB |
|---|---|---|
| 拍摄时间 | 10分53秒 | 43分32秒 |

- 拍摄时间是相机在初始状态下的时间。
- 可在步骤2的画面中确认拍摄时间。
- 最长拍摄时间约为29分钟59秒。但是，当拍摄短片的容量已到达4 GB时，拍摄将自动停止。

# ▶ 查看短片

可在屏幕上查看已拍摄的短片。



## 1 设置为播放模式。

- 按下▶按钮。
- ▶ 显示最后拍摄的图像。
- ▶ 在短片中显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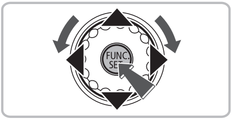





## 2 选择要播放的短片。

- 使用◀▶按钮或旋转🎛选择要播放的短片，然后按下▲按钮。
- ▶ 将显示操作面板。




## 3 播放。

- 使用◀▶按钮或旋转🎛选择[ ▶ ]，然后按下FUNC./SET按钮。
- ▶ 开始播放短片。
- 再次按下FUNC./SET按钮，即可暂停/重新开始播放短片。
- 使用▲▼按钮调节音量。
- 播放结束，会显示[▲🎬]。

> ❗ 在计算机上查看短片时，根据计算机的性能，可能发生丢帧、不能流畅播放或声音断续的情况。如果使用附带的软件将数据重新写入存储卡，即可使用相机顺利进行播放。如果连接至高清电视机，还可享受亲临现场般的短片效果。

# 下载至计算机

可使用附带的软件将相机拍摄的图像下载至计算机。

## 系统要求

这是推荐的系统要求，并不代表保证所有操作都能够顺利进行。

### Windows

| | | |
|---|---|---|
| 操作系统 | Windows Vista(包括Service Pack 1)<br>Windows XP Service Pack 2、 Service Pack 3 | |
| 计算机类型 | 使用的计算机需要预先安装有上述操作系统，并且备有USB端口。 | |
| 中央处理器 | 静止图像 | Pentium 1.3 GHz或更高 |
| | 短片 | 酷睿2双核处理器 1.66 GHz或更高 |
| RAM | 静止图像 | Windows Vista：1 GB或更高<br>Windows XP：512 MB或更高 |
| | 短片 | 1 GB或更高 |
| 接口 | USB | |
| 可用硬盘空间 | Canon Utilities<br>(佳能实用程序) | ZoomBrowser EX：200 MB或更高<br>PhotoStitch：40 MB或更高 |
| 显示器 | 1,024×768点或更高 | |

### Macintosh

| | | |
|---|---|---|
| 操作系统 | Mac OS X v10.4～v10.5 | |
| 计算机类型 | 使用的计算机需要预先安装有上述操作系统，并且备有USB端口。 | |
| 中央处理器 | 静止图像 | PowerPC G4 / G5或Intel处理器 |
| | 短片 | 酷睿双核处理器 1.66 GHz或更高 |
| RAM | 静止图像 | 512 MB或更高 |
| | 短片 | 1 GB或更高 |
| 接口 | USB | |
| 可用硬盘空间 | Canon Utilities<br>(佳能实用程序) | ImageBrowser：300 MB或更高<br>PhotoStitch：50 MB或更高 |
| 显示器 | 1,024×768点或更高 | |

## 准备项目

- 相机和计算机
- 附带的CD-ROM(DIGITAL CAMERA Solution Disk)(第2页)
- 附带的界面连接线(第2页)

## 准备

下面以Windows XP和Mac OS X v10.4为例进行说明。

### 1 安装软件。

#### Windows






① 将CD-ROM放入计算机的光盘驱动器中。

② 开始安装。

- 单击[简易安装]，按照画面上的提示信息进行操作。

③ 安装完成后，单击[重新启动]或[完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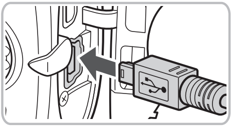
④ 取出CD-ROM。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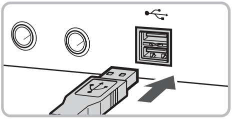
- 显示桌面后，取出CD-ROM。

#### Macintosh




- 将 CD-ROM 放入计算机的光盘驱动器中，双击CD-ROM中的[ ]。
- 单击[安装]，按照画面上的提示信息进行操作。





### 2 将相机连接至计算机。

- 关闭相机的电源。
- 打开盖子，按照图示的方向将连接线的小插头插入相机的端子。
- 将连接线的大插头插入计算机的USB端口。有关连接计算机的详情，请参阅计算机的使用说明书。

## 3 打开相机电源。

- 按下▶按钮，开启电源。







## 4 显示CameraWindow视窗。

### Windows

- 选择[Canon CameraWindow](佳能相机视窗)，然后单击[确定]。
- ▶ 即会出现CameraWindow视窗。
- 如果此视窗未出现，选择[开始]菜单▶[所有程序]或[程序]▶[Canon Utilities]▶[CameraWindow]▶[CameraWindow]▶[CameraWindow]。




### Macintosh

- ▶ 相机和计算机进入可通信状态时，将出现CameraWindow视窗。
- 如果此视窗未出现，单击Dock栏(桌面底部显示的工具栏)中的[CameraWindow]图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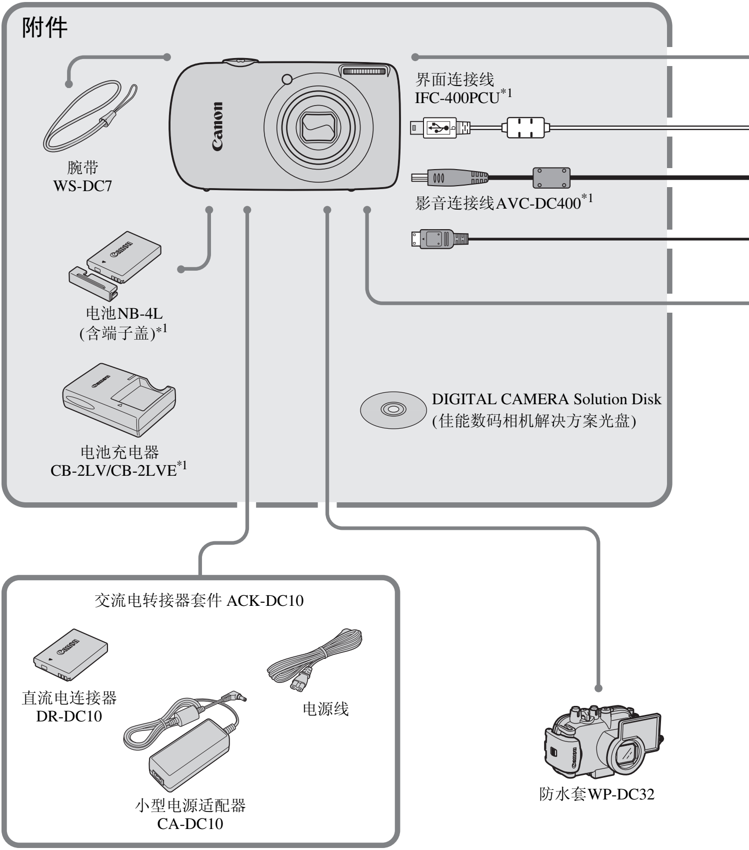
## 下载图像




- 单击[传输未传输的图像]。
- ▶ 未下载的所有图像都会下载至计算机。
- 下载结束后，关闭相机电源并拔出连接线。
- 详细操作，请参阅《软件入门指南》(第2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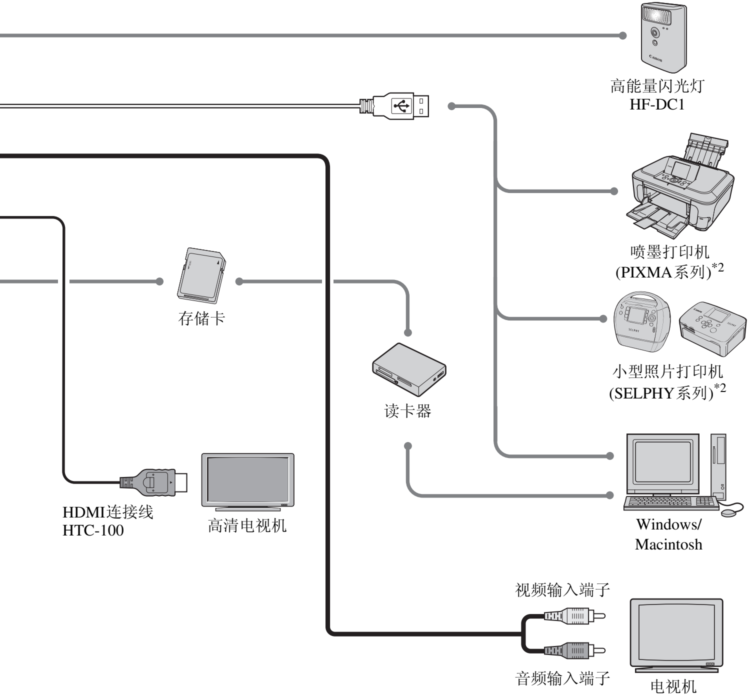
> 下载的图像将按日期分为不同的文件夹，保存在Windows “图片收藏”或Macintosh “图片”文件夹内。

# 附件




*1　也可单独购买。

*2　有关打印机和界面连接线的更多信息，请参阅打印机的使用说明书。




## 建议使用佳能原厂附件。

本产品设计为与佳能原厂附件配合使用效果最佳。
佳能公司及其关联公司对使用非佳能原厂附件发生故障(如电池漏液、破裂等)导致的本产品任何损坏或任何事故(如起火等)概不负责。请注意：由于使用非佳能原厂附件导致本产品的任何损坏均不在本产品保修范围之内，但用户可以付费维修。

**注意**
更换成不正确类型的电池会有爆炸的危险。丢弃废电池时请遵守当地的规则。

# 选购附件

可根据需要选择购买下列相机附件。有些附件不在某些地区出售，或者已无供应。

## 电源

- **交流电转接器套件ACK-DC10**
  可使用家用电源对相机供电。建议在长时间使用或连接至打印机及计算机时使用该套件(不能对相机内的电池充电)。
- **电池充电器CB-2LV/CB-2LVE**
  用于电池NB-4L的充电器。
- **电池NB-4L**
  可充电锂离子电池。

### 在海外使用

可在使用100～240 V(50/60 Hz)AC电源的地区使用电池/充电器套件或交流电转接器套件。如果插头与插座不匹配，请使用市售的电源插头适配器。切勿使用国外旅游用电子变压器，因为它可能会造成故障。

## 其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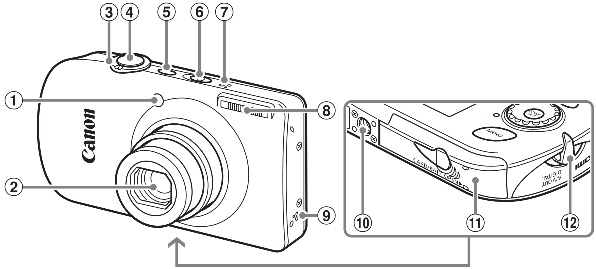
- **HDMI连接线 HTC-100**
  连接相机及高清电视机的HDMI™端子的连接线。
- **防水套WP-DC32**
  如果在相机上配备防水套，不但可以在雨天、海滩或滑雪场进行拍摄，在水深达40 m的水中也可享受拍摄的乐趣。
- **高能量闪光灯HF-DC1**
  该辅助闪光灯适用于拍摄因距离太远，内置闪光灯不能照亮的被摄体。

2

# 深入了解

本章介绍了相机部件、画面显示内容以及各种基本操作方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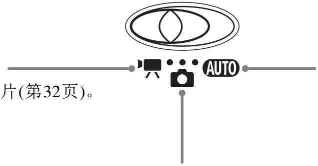
# 部件指南




① 指示灯(前面)(第64页、 134页、 135页)
② 镜头
③ 变焦杆
拍摄：[♠](长焦)/[♠♠♠](广角)(第24页)
播放：Q(放大)/▦(索引)(第102页)
④ 快门按钮(第23页)
⑤ 电源按钮
⑥ 模式开关
⑦ 麦克风(第33页)
⑧ 闪光灯(第59页)
⑨ 扬声器
⑩ 三脚架插孔
⑪ 存储卡/电池仓盖(第16页)
⑫ 腕带扣(第13页)

## 模式开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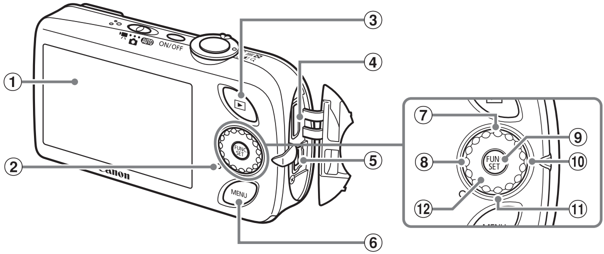
使用模式开关切换拍摄模式。




**短片模式**
可拍摄短片(第32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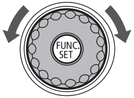
**自动模式**
可依靠相机的自动设置进行全自动拍摄(第24页)。

**拍摄模式**
可根据拍摄场景实现最佳拍摄(第56页)或进行各种功能的设置实现多种效果的拍摄(第55页、 65页、 79页)。




① 画面(液晶显示屏)(第44页)
② 指示灯(背面)(第46页)
③ ▶(播放)按钮(第27页、 137页)
④ HDMI迷你输出端子
⑤ A / V OUT(音频/视频输出) • DIGITAL(数码)端子
⑥ MENU(菜单)按钮(第48页)
⑦ 自拍(自拍机)(第63页、64页、76页、77页)/▲按钮
⑧ 微距(微距)(第68页)/▲(无限远)(第67页)/◀按钮
⑨ FUNC/SET FUNC./SET(功能/设置)按钮(第47页)
⑩ 闪光(闪光灯)(第67页)/▶按钮
⑪ DISP.(显示)(第44页、 45页)/▼按钮
⑫ 触控环转盘(第43页)

## 触控环转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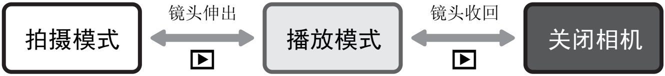

旋转触控环转盘可进行项目选择及图像切换等操作。




在拍摄模式下将手指放在触控环转盘上，画面上将出现提示，可通过提示来确认每个按钮对应的功能。切换至播放模式时，提示会在画面上显示几秒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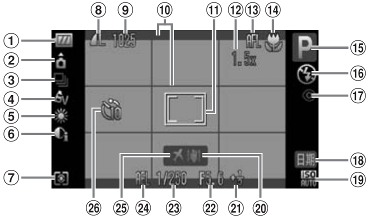
## ▶按钮

镜头打开时，进行拍摄模式和播放模式的切换。镜头收回时，在播放模式下切换电源的开/关。



# 画面上显示的信息

## 拍摄(有信息显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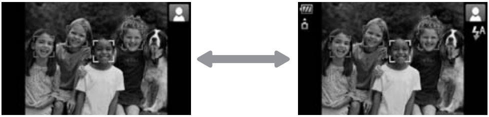



① 电池剩余电量指示(第15页)
② 相机方向*
③ 驱动模式(第63页、64页、74页、 77页)
④ 我的色彩(第75页)
⑤ 白平衡(第73页)
⑥ 校正对比度(第85页)
⑦ 测光模式(第83页)
⑧ 压缩率(画质)(第70页)/记录像素(第70页)
⑨ 静止图像：可拍摄张数(第18页)
短片：可拍摄时间(第33页)
⑩ 覆盖显示(第136页)
⑪ 自动对焦框(第25页)、点测光AE区(第83页)
⑫ 数码变焦倍率(第60页)、数码长焦附加镜(第61页)
⑬ 自动对焦锁(第82页)
⑭ 微距(第68页)、无限远(第67页)
⑮ 拍摄模式
⑯ 闪光灯模式(第59页、67页)
⑰ 红眼校正(第86页)
⑱ 拍摄日期及时间记录(第62页)
⑲ ISO感光度(第72页)
⑳ 影像稳定器模式(第136页)
㉑ 曝光补偿(第74页)
㉒ 光圈值
㉓ 快门速度
㉔ 自动曝光锁(第83页、96页)、闪光曝光锁(第84页)
㉕ 时区设置(第131页)
㉖ 自拍(第63页、 64页、74页、 77页)

* ：标准、 ：将相机垂直放置时
拍摄时，相机可检测相机是竖持还是横持，并对设置做相应调整以进行最佳拍摄。相机还可检测播放时的方向，无论是竖持还是横持相机，图像都可自动旋转以便正确观看。
但是，当相机竖直向上或竖直向下时，可能无法正确检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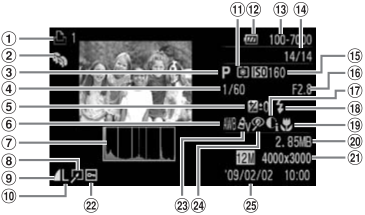
## 切换显示

可使用▼按钮切换画面显示。



无信息显示　　　　有信息显示

## 播放时(显示详细信息)




① 打印列表(第123页)
② 我的类别(第115页)
③ 拍摄模式
④ 快门速度
⑤ 曝光补偿值(第74页)
⑥ 白平衡(第73页)
⑦ 柱状图(第46页)
⑧ 图像编辑(第117页～122页)
⑨ 压缩率(画质)(第70页)、MOV(短片)(第95页)
⑩ 记录像素(第70页)
⑪ 测光模式(第83页)
⑫ 电池剩余电量指示(第15页)
⑬ 文件夹编号－文件编号(第132页)
⑭ 播放图像编号/图像总数
⑮ ISO感光度(第72页)
⑯ 光圈值、画质(短片)(第94页)
⑰ 校正对比度(第121页)
⑱ 闪光同步方式(第67页)
⑲ 微距(第68页)、无限远拍摄(第67页)
⑳ 文件尺寸(第70页、95页)
㉑ 静止图像：记录像素(第70页)
短片：已拍摄时间(第95页)
㉒ 保护(第113页)
㉓ 我的色彩(第75页)
㉔ 红眼校正(第122页)
㉕ 拍摄日期及时间(第62页)

## 切换显示

可使用▼按钮切换画面显示。



无信息显示



简单信息显示



详细信息显示



查看对焦位置(第106页)

按下▼按钮也可切换刚拍摄的图像。但是，不能切换为简单信息显示。最初显示的画面是按下MENU按钮在[📷]选项卡中的[查看信息]中进行设置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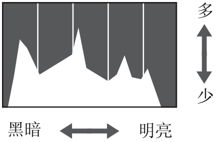
### 在黑暗场所中拍摄时的画面显示

在黑暗场所中，显示屏会自动增亮显示以便检查构图(夜间显示功能)。屏幕上图像的亮度可能会与实际拍摄的图像亮度有所不同，比如会产生噪点或由于被摄体移动致使显示不规则等(不影响记录的图像)。

### 播放时的过度曝光警告

切换为“详细信息显示”(第45页)后，图像的过度曝光区域会闪烁。

### 播放时的柱状图




- “详细信息显示”(第45页)中，这种表示图像亮度分布的图被称作柱状图。横轴代表亮度，纵轴代表该图像在每个亮度上的数量值。另外，柱状图靠右时，图像较亮；靠左时，图像较暗，由此可查看曝光状况。

## 指示灯的显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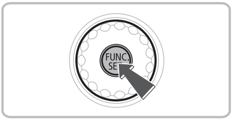
相机背面的指示灯(第43页)会随快门按钮及拍摄操作一起亮起或闪烁。

| 颜色 | 状态 | 操作状态 |
|---|---|---|
| 绿色 | 亮起 | 拍摄准备完毕(第24页)/显示关闭(第130页) |
| | 闪烁 | 正在向存储卡记录/读取/各种传输中(第24页) |
| 橙色 | 亮起 | 拍摄准备完毕(闪光灯开启)(第24页) |
| | 闪烁 | 相机抖动警告(第59页) |

指示灯闪烁绿色时，表示正在向存储卡记录/读取数据或正在传输各种信息。请勿关闭电源，打开存储卡插槽/电池仓盖、震动或摇晃相机。否则可能会损坏图像、相机或存储卡。

# FUNC./SET FUNC.菜单的基本操作

可使用FUNC.菜单设置常用的功能。菜单和项目因拍摄模式(第148页)而异。另外，也可使用播放模式。



## 1 显示FUNC.菜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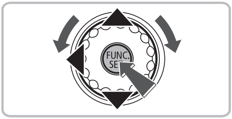
▶ 按下FUNC./SET按钮。



菜单项目
菜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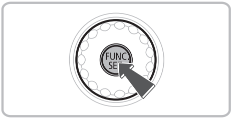
## 2 选择菜单。

- 使用▲▼按钮或旋转◎选择菜单，然后按下FUNC./SET按钮确认。
- 根据菜单的不同，画面会切换，然后选择内容完成设置。



## 3 选择项目。

- 使用◀▶按钮或旋转◎选择项目。
- 要返回至菜单选择时，按下◀按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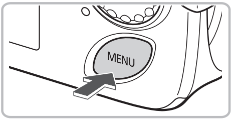
## 4 完成设置。

- 按下FUNC./SET按钮。

▶ 返回拍摄画面，设置的项目将显示于画面上。

# MENU 菜单的基本操作

可使用菜单设置相机的各种功能。菜单分为拍摄[📷]、播放[▶]等几个选项卡。显示的项目因模式(第150页～153页)而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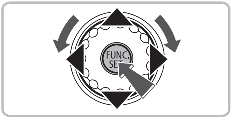

## 1 显示菜单。

● 按下MENU按钮。




## 2 选择选项卡。

● 使用◀▶按钮或左右移动变焦杆(第42页)来选择选项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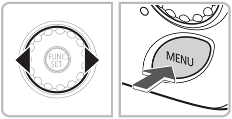

## 3 选择项目。

● 使用◀▶按钮或旋转◎选择项目。
● 有些项目只能在选择项目后，按下FUNC/SET按钮来切换画面来进行设置。




## 4 选择内容。

● 使用◀▶按钮选择内容。




## 5 完成设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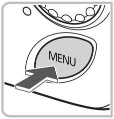
● 按下MENU按钮。
● 返回标准画面。

# 更改声音设置

按下各种按钮或进行拍摄时，可关闭按钮声音或更改声音音量。

## 关闭声音







### 1 显示菜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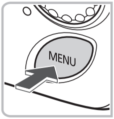
- 按下MENU按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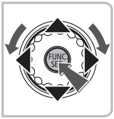
### 2 选择[静音]。

- 使用◀▶按钮选择[ŸT]选项卡。
- 使用▲▼按钮或旋转◎选择[静音]，然后使用◀▶按钮选择[开]。

## 更改音量




### 1 显示菜单。

- 按下MENU按钮。

### 2 选择[音量]。

- 使用◀▶按钮选择[ŸT]选项卡。
- 使用◀▶按钮或旋转◎选择[音量]，然后按下(FUNC/SET)按钮。

### 3 更改音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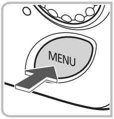
- 使用▲▼按钮或旋转◎选择项目，然后使用◀▶按钮更改音量。

# 更改液晶屏的亮度

使用以下2种方法更改液晶屏的亮度。

## 使用菜单更改







### 1 显示菜单。

- 按下MENU按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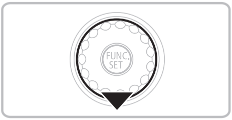
### 2 选择[液晶屏的亮度]。

- 使用◀▶按钮选择[YT]选项卡。
- 使用▲▼按钮或旋转◎选择[液晶屏的亮度]。

### 3 更改亮度。

- 使用◀▶按钮更改。
- 再次按下MENU按钮即可设置。

## 按下▼按钮更改




- 按下▼按钮1秒钟以上。
- ▶ 画面达到最大亮度(不受限于[YT]选项卡的设置)。
- 再次按下▼按钮1秒钟以上，可恢复到原来的亮度。

- 下次开机时，液晶屏将处于[YT]设置的亮度。
- 如果[YT]选项卡设置的亮度已达到最大亮度，则即使按下▼按钮也不改变屏幕的亮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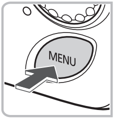
# 将相机的设置重置为初始状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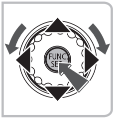
如果意外改变了相机的设置，可将相机恢复到初始状态。




## 1 显示菜单。

- 按下MENU按钮。




## 2 选择[重设全部设置]。

- 使用◀▶按钮选择[YT]选项卡。
- 使用◀▶按钮或旋转◎选择[重设全部设置]，然后按下(FUNC SET)按钮。




## 3 恢复到初始状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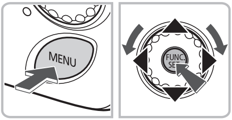
- 使用◀▶按钮或旋转◎选择[OK]，然后按下(FUNC SET)按钮。
- ▶ 相机恢复到初始状态。

### ? 无法恢复到初始状态的功能？

- [YT]选项卡中的[日期/时间](第19页)、[语言](第21页)、[视频输出制式](第108页)、[时区设置](第131页)、注册到[起动图像]的图像(第138页)
- 用户自定义白平衡功能中记录的白平衡数据(第73页)
- 色彩强调(第89页)、色彩交换(第90页)中选择的颜色

# 低级格式化(初始化)存储卡

存储卡的记录/读取速度变慢时，请执行本操作。低级格式化存储卡会删除存储卡内的所有数据，且无法恢复，因此，格式化前请特别小心。







## 1 显示菜单。

- 按下MENU按钮。

## 2 选择[格式]。

- 使用◀▶按钮选择[ƳŤ]选项卡。
- 使用▲▼按钮或旋转◎选择[格式]，然后按下(FUNC/SET)按钮。

## 3 进行低级格式化。

- 使用▲▼按钮或旋转◎选择[低级格式化]，然后使用◀▶按钮选择[ ✓ ]。
- 使用▲▼◀▶按钮或旋转◎选择[OK]，然后按下(FUNC/SET)按钮。
- ▶ 低级格式化开始。

### ? 关于低级格式化

如果出现[存储卡错误]提示信息或者相机不能正常操作，进行低级格式化可使相机恢复正常。格式化之前，请将存储卡中的图像复制到计算机等设备上。

- 低级格式化会删除存储卡中的所有数据，因此会比标准格式化(第22页)需要更长的时间。
- 低级格式化过程中，可选择[停止]来中止格式化。即使中止格式化数据还是被全部删除，但存储卡仍可正常使用。

# 节电功能(自动关机)

为了防止电池耗电，如果一定时间内不操作相机，相机将会自动关闭显示屏，并关闭电源。

## 拍摄模式下的节电功能

如果大约1分钟不操作相机，显示屏便会关闭，再过2分钟左右，镜头将会收回，电源随之关闭。显示屏已关闭但镜头尚未收回时，半按快门按钮(第23页)即可开启显示屏继续拍摄。

## 播放模式下的节电功能

如果大约5分钟不操作相机，电源将会关闭。

- 可关闭节电功能(第130页)。
- 从停止操作到显示屏关闭为止的时间可以更改(第130页)。

# 时钟功能

可查看当前时间。




- 按住FUNC./SET按钮。
- ▶ 出现左侧的时钟画面，显示当前时间。
- 在显示时间过程中竖持相机，则时间呈竖直显示，使用◀▶按钮或旋转◎，可更改显示的颜色。
- 再次按下FUNC./SET按钮，即可取消时钟显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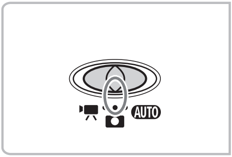
持续按住FUNC./SET按钮并开启电源，也可显示时钟。


NO
2H

# 3

# 使用各种场景和常用功能拍摄

本章介绍拍摄不同场景的方法以及闪光灯、自拍机等的常用功能。







- 选择符合拍摄场景的模式时，相机会自动进行拍摄所需的设置。随后，只需按下快门按钮即可拍出最适合该场景的图像。
- 本章以模式开关调至或者AUTO模式为前提进行说明。

# 使用各种拍摄场景拍摄

选择符合拍摄场景的模式时，相机会自动进行最佳拍摄所需的设置。




**1** 将模式开关调至◘(第42页)。

**2** 选择想要拍摄的场景模式。

- 按下 (FUNC SET) 按钮，然后使用 ▲▼ 按钮或旋转 ◎ 选择**P**，再次按下 (FUNC SET) 按钮。
- 使用 ▲▼ 按钮或旋转 ◎ 选择要拍摄的场景模式，然后按下 (FUNC SET) 按钮。

**3** 拍摄。



### 拍摄人物(人像)

- 拍摄人物时可获得柔和效果。



### 明亮地拍摄夜景和人物(夜景拍摄)

- 可精彩地捕捉夜景或夜景下的人物。
- 如果稳固握持相机，即使没有三脚架，也可减少相机抖动。



### 拍摄儿童和宠物(儿童和宠物)

- 可拍摄到儿童及宠物等跳跃不定的目标，不会错失精彩镜头。



## 在室内拍摄(室内)

- 可拍摄色彩自然的室内活动或聚会场面。



## 拍摄日落(日落)

- 以鲜艳的色彩拍摄日落景色。



## 拍摄焰火(焰火)

- 可将焰火拍摄得栩栩如生。



## 在海滩拍摄人物(海滩)

- 在海滩等阳光反射强烈的地方清晰地拍摄人物。



## 在水中拍摄(潜水)

- 使用防水套WP-DC32(选购)，可以自然色调拍摄水中生物及海中美丽的景物等。



## 拍摄水族馆中的生物(水族馆)

- 可以自然色调拍摄水族馆的生物。



## 以鲜明色彩拍摄树木和枝叶(植物)

- 以鲜艳的色彩拍摄树木和枝叶，如新生植物、秋叶或盛开的鲜花等。



### 在雪景中拍摄人物(雪景)

● 可以雪景为背景，以清晰、自然的色调拍摄人物。



### 以高ISO感光度拍摄(ISO 32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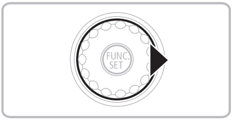
● ISO感光度设置为3200时快门速度加快，因此即使在低光照条件下拍摄也可防止相机抖动或被摄体抖动造成的影响。

● 记录像素固定在[M3] (1600×1200像素)(第70页)。

- 在[ ][ ][ ][ ][ ]模式中，根据拍摄场景的不同，ISO感光度(第72页)会增大，因此图像可能变得模糊。
- 在[ ]模式中，为防止相机抖动，请使用三脚架等固定相机。另外，建议拍摄时将[影像稳定器模式]设为[关](第136页)。
- 在[ ]模式中，图像可能会变得粗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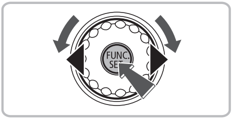
# 关闭闪光灯

可关闭闪光灯进行拍摄。




## 1 按下▶按钮。




## 2 选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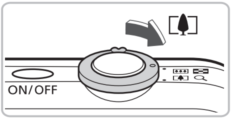
- 使用◀▶按钮或旋转◎选择[]，然后按下(FUNC/SET)按钮。
- ▶ 屏幕上会显示[]图标。
- 返回时按照上述操作选择[⚡A]。

### ? 如果指示灯闪烁橙色，[]出现闪烁时？

在容易发生抖动的低光照条件下，半按快门按钮时指示灯(背面)会闪烁橙色，屏幕上[]闪烁。为防止相机抖动，请使用三脚架等固定相机。

# 进一步放大被摄体(数码变焦)

通过光学变焦(第24页)不能放大被摄体时，使用数码变焦可放大最高达16倍。但是，根据设置的记录像素(第70页)和数码变焦倍率，图像可能会变得粗糙。







## 1 将变焦杆按向[♠]一侧。

- 按变焦杆直至变焦停止。
- ▶ 如果放开变焦杆，图像则会在保证画质的情况下以最大倍率显示。

## 2 再次将变焦杆按向[♠]一侧。

- ▶ 使用数码变焦可将被摄体进一步放大。

## 使用数码变焦画质恶化区

| 记录像素 | 光学变焦 | 数码变焦 |
|---|---|---|
| L | 4.0x → | |
| M1 | | 4.9x → |
| M2 | | 6.2x → |
| M3 | | 10x → |
| S | | 16x → |

□ ■ ：画质未恶化区/变焦倍率呈现白色

■ ：画质恶化区/变焦倍率呈现蓝色

→ ：不影响图像画质的最大倍率(安全变焦)

### 关闭数码变焦

如果不使用数码变焦，则按MENU按钮，在[●]选项卡中选择[数码变焦]，然后选择[关]。

使用数码变焦时的焦距为112～448 mm(相当于35 mm胶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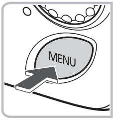
## 数码长焦附加镜

镜头的焦距可增加到相当于1.5倍/2.0倍。与使用同一变焦倍率的变焦操作(包括数码变焦)相比，可提高快门速度，从而减少相机抖动。
但是，根据设置的记录像素(第70页)和数码长焦附加镜的组合，图像可能会变得粗糙。




### 1 选择[数码变焦]。

- 按下MENU按钮。
- 在[📷]选项卡中使用▲▼按钮选择[数码变焦]。







### 2 进行设置。

- 使用◀▶按钮，选择[1.5x]或[2.0x]。
- 按下MENU按钮返回拍摄画面。
- ▶ 画面将会放大，变焦倍率将会显示于屏幕上。
- 恢复时在[数码变焦]中选择[标准]。

### 导致图像粗糙的记录像素及其组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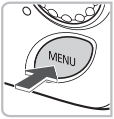
- [1.5x]、记录像素为[ L ][M1]时，倍率呈现蓝色，图像变得粗糙。
- [2.0x]、记录像素为[ L ][M1][M2]时，倍率呈现蓝色，图像变得粗糙。

- 使用1.5倍/2.0倍时的焦距分别为42.0～168 mm/56～224 mm(相当于35 mm胶片)。
- 数码长焦附加镜不能与数码变焦一起使用。

# 添加日期和时间

可在图像右下方记录拍摄日期及时间。但是，日期及时间一旦被记录将无法删除。请事先确认是否已经正确设置日期/时间(第19页)。







## 1 选择[日期标记]。

- 按下MENU按钮，选择[📷]选项卡中的[日期标记]，然后使用◀▶按钮选择[日期]或[日期和时间]。
- 再次按下MENU按钮即可设置。
- ▶ 会显示[日期]。




## 2 拍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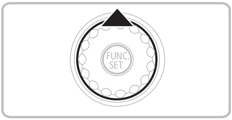
- ▶ 在已拍摄图像的右下方会显示日期。
- 恢复时，在步骤1的操作中选择[关]。

### 在未添加日期的已拍摄图像中添加日期并打印

- 使用打印命令(DPOF)功能进行打印(第125页)。
- 使用附带的软件进行打印。
  请参阅 《软件入门指南》 (第2页)。
- 将相机连接至打印机进行打印。
  请参阅 《个人专用打印指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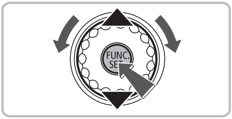
# 使用10秒延时自拍

拍摄者需要加入合影时，可使用自拍机拍摄。相机将会在按下快门按钮约10秒后拍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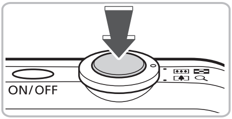

## 1 按下▲按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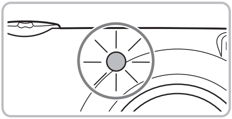



## 2 选择[ ]。

- 使用▲▼按钮或旋转 选择[ ]，然后按下 按钮。
- ▶ 设置后会显示[ ]。



## 3 拍摄。

- 半按快门按钮对焦被摄体，然后全按快门按钮。
- ▶ 自拍开始时，指示灯(前面)将会闪烁，并发出提示音。
- ▶ 在拍摄前的2秒时，指示灯(前面)闪烁(闪光灯开时亮起)和提示音的频率都会加快。
- 恢复时，在步骤2的操作中选择[ ]。

可更改自拍时间和拍摄张数(第77页)。

# 使用面部优先自拍

拍摄合影等人物照片时，确定构图并按下快门按钮后，相机会在检测到刚进入构图的拍摄者(第80页)后，大约2秒后连续拍摄3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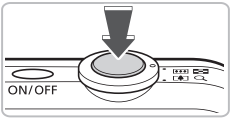



## 1 选择[ ]。

- 在第63页步骤2的操作中选择[ ]。

## 2 确定构图，然后半按快门按钮。

- 已对焦的面部出现绿色对焦框，其他面部出现白色对焦框。




## 3 将快门按钮完全按下。

- ▶ 开始准备拍摄，这时会出现[请直接注视相机开始倒计时]的提示信息。
- ▶ 指示灯(前面)开始闪烁，提示音响起。




## 4 新加入构图的人也把面部朝向相机。

- ▶ 检测出新的面部后，指示灯闪烁(闪光灯开时亮起)和提示音的频率都会加快，约2秒后拍摄。
- ▶ 随后将会继续拍摄第二张和第三张。
- 恢复时，在第63页步骤2的操作中选择[ ]。

### 不能检测到面部时?

如果新加入构图的人的面部未能被检测出，那么会在全按快门按钮后约30秒拍摄。

### 更改拍摄数量

在步骤1的画面中按下MENU按钮后，使用◀▶按钮更改拍摄数量，按下(FUNC SET)按钮完成设置。

# 4

# 根据需要进行拍摄

本章介绍如何使用P模式的各种功能，进一步提高拍摄技术。




- 以模式开关处于📷，相机在P模式时为前提进行说明。
- P为 “Program AE” (程序自动曝光)的简称。
- 在 P 模式以外的其他模式下使用本章介绍的功能进行拍摄之前，请确认该功能是否适用于这些模式(第148页～151页)。

# P 使用程序拍摄

拍摄时可根据自己的喜好设置各种功能。
AE是“Auto Exposure”的简称，代表自动曝光。




## 1 将模式开关调至📷(第42页)。

## 2 选择[P]。

- 按照第47页步骤1～2的操作选择[P]，然后按下(FUNC/SET)按钮。

## 3 根据需要设置各种功能(第67页～77页)。

## 4 拍摄。

### 快门速度和光圈值显示红色时?

半按快门按钮时如果不能获得正确的曝光，液晶显示屏上的快门速度和光圈值会显示为红色。通过以下的设置可能会获得正确的曝光。

- 开启闪光灯(第67页)
- 提高ISO感光度(第72页)

# ⚡ 开启闪光灯

可使闪光灯在拍摄时闪光。闪光灯可拍摄的范围为：将变焦杆按向[W]一侧并达到最大广角时约为30 cm～4.0 m，按向[T]一侧并达到最大长焦时约为30 cm～2.0 m。




### 选择[⚡]。

- 按下▶按钮后，使用◀▶按钮或旋转◎选择[⚡]，然后按下(FUNC./SET)按钮。
- ▶ 设置后会显示[⚡]。

# ▲▲ 拍摄远处被摄体(无限远)

可拍摄风景和远处的被摄体。可拍摄的范围为：距离相机约3 m以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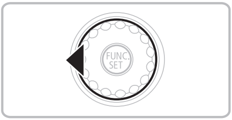



### 选择[▲▲]。

- 按下◀按钮后，使用◀▶按钮或旋转◎选择[▲▲]，然后按下(FUNC./SET)按钮。
- ▶ 设置后会显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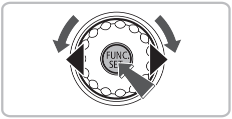
# 🌷拍摄近处被摄体(微距)

可拍摄近处的被摄体，或者靠近被摄体进行拍摄。可拍摄的范围为：将变焦杆按向[W]一侧并达到最大广角时距离镜头前端约为2～50 cm，按向[T]一侧并达到最大长焦时约为30～50 cm。




## 1 按下◀按钮。




## 2 选择[🌷]。

- 使用◀▶按钮或旋转◎选择[🌷]，然后按下(FUNC. SET)按钮。
- ▶ 画面上会显示[🌷]。
- 要返回时，选择[▲]。

### 使用[⏲2]

为防止抖动，建议使用三脚架等固定相机后使用[⏲2]拍摄(第76页)。

> ! 闪光灯闪光后，可能造成图像边缘变得暗黑。

# 放大近处被摄体后拍摄(数码微距)

以更近的距离拍摄近处主体。可拍摄的范围为距离镜头前端约2～10 cm，使用数码变焦时可进一步放大拍摄被摄体。
但是，使用数码变焦后，图像可能会因记录像素(第70页)而变得粗糙。




## 1 将模式开关调至[拍摄](第42页)。

## 2 选择[数码微距]。

- 按照第47页步骤1～3的操作选择[数码微距]，然后按下(FUNC/SET)按钮。
- ▶ 光学变焦位置固定于最大广角。

## 3 使用变焦杆来决定视角。

- ▶ 相机将会进行放大，并显示变焦倍率。

### 使用数码变焦时画质未恶化/恶化的区域

- 变焦倍率显示白色时，图像质量未恶化。
- 变焦倍率显示蓝色时，图像质量恶化。

### 使用[自拍2秒]

为防止抖动，建议使用三脚架等固定相机后使用[自拍2秒]拍摄(第76页)。

## 更改记录像素

有6种记录像素(图像的大小)可供选择。




### 1 选择记录像素。

- 按下(FUNC/SET)按钮选择[ L ]，然后按下(FUNC/SET)按钮。

### 2 选择项目。

- 使用▲▼按钮或旋转◎选择项目，然后按下(FUNC/SET)按钮。
- ▶ 显示已设置的项目。

> 选择[ W ]时，不能使用数码变焦(第60页)或数码长焦附加镜(第61页)。

## 更改压缩率(画质)

有2种压缩率(画质)可供选择。画质由高到低分别为：[ ](精细)、[ ](一般)。




### 1 选择压缩率。

- 按下(FUNC/SET)按钮选择[ ]，然后按下(FUNC/SET)按钮。

### 2 选择项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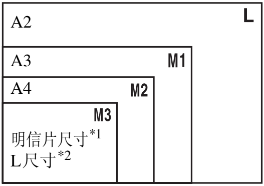
- 使用▲▼按钮或旋转◎选择项目，然后按下(FUNC/SET)按钮。
- ▶ 显示已设置的项目。

## 记录像素和压缩率的近似值

| 记录像素<br>(像素) | 压缩率 | 单张图像的数据大小(约・KB) | 可拍摄张数 | |
|---|---|---|---|---|
| | | | 2 GB | 8 GB |
| L (大)<br>12 M/4000×3000 | | 3084 | 626 | 2505 |
| | | 1474 | 1280 | 5116 |
| M1 (中1)<br>8 M/3264×2448 | | 2060 | 930 | 3721 |
| | | 980 | 1920 | 7675 |
| M2 (中2)<br>5 M/2592×1944 | | 1395 | 1365 | 5457 |
| | | 695 | 2672 | 10679 |
| M3 (中3)<br>2 M/1600×1200 | | 558 | 3235 | 12927 |
| | | 278 | 6146 | 24562 |
| S (小)<br>0.3 M/640×480 | | 150 | 10245 | 40937 |
| | | 84 | 15368 | 61406 |
| W (宽屏)<br>4000×2248 | | 2311 | 830 | 3318 |
| | | 1105 | 1707 | 6822 |

- 表中的数值基于佳能公司的测试条件。根据被摄体、存储卡的品牌、相机设置等会有所变化。

## 纸张大小近似值




- [ S ]适合使用电子邮件发送图像等。
- [ W ]适合在宽幅纸张上打印。

*1 明信片尺寸：100×148 mm
*2 L尺寸：89×119 mm

# 更改ISO感光度




## 选择ISO感光度。

- 按下(FUNC./SET)按钮选择[ISO AUTO]，然后按下(FUNC./SET)按钮。
- 使用▲▼按钮或旋转◎选择项目，然后按下(FUNC./SET)按钮。
- ▶ 设置完成后，显示已选择的ISO感光度。

## 选择ISO感光度时的近似值

| | | |
|---|---|---|
| ISO AUTO | 根据拍摄模式和拍摄场景自动进行设置。 | |
| ISO 80 ISO 100 ISO 200 | 低 | 适用于晴朗的日子在户外拍摄。 |
| ISO 400 ISO 800 | ↕ | 阴天，黄昏。 |
| ISO 1600 | 高 | 夜景，阴暗的室内。 |

### 更改ISO感光度时的近似值

- 降低ISO感光度可使图像更清晰，但是根据拍摄模式不同，有时容易造成抖动。
- 提高ISO感光度可加快快门速度，减少图像抖动，增加闪光灯达到远处被摄体的距离，但图像会变得粗糙。

- 设置为[ISO AUTO]时，半按快门按钮即可显示自动设置的ISO感光度。
- 可设置为更高ISO感光度ISO 3200(第58页)。

# 调整色调(白平衡)

白平衡(WB)可调整为自然色调。




## 1 选择白平衡。

- 按下(FUNC/SET)按钮选择[AWB]，然后按下(FUNC/SET)按钮。

## 2 选择项目。

- 使用▲▼按钮或旋转(◎)选择项目，然后按下(FUNC/SET)按钮。
- ▶ 显示已设置的项目。

| | | |
|---|---|---|
| AWB | 自动 | 根据拍摄场景自动设置。 |
| | 日光 | 适用于晴朗的日子在户外拍摄。 |
| | 阴天 | 阴天、阴凉处或黄昏。 |
| | 白炽灯 | 适用于在白炽灯和白炽灯色型(3段波长)荧光灯照明下拍摄。 |
| | 荧光灯 | 适用于在暖白色、白色或暖白色型(3段波长)荧光灯照明下拍摄。 |
| | 荧光灯H | 适用于在日光色荧光灯、日光色型(3段波长)荧光灯的光源下拍摄。 |
| | 用户自定义模式 | 手动设置。 |

## 用户自定义白平衡

可结合拍摄场所的光源更改白平衡，以适合拍摄时光源的色调。请在拍摄场所的光源下进行设置。




- 在上述步骤2的操作中选择[ ]。
- 使白色被摄体充满整个屏幕，然后按下MENU按钮。
- ▶ 评价并设置白平衡后，屏幕的色调将会改变。

# 更改亮度(曝光补偿)

可以1/3为单位，在±2的范围内调整相机设置的标准曝光。



## 1 选择曝光补偿。

- 按下(FUNC/SET)按钮选择[±0]，再次按下(FUNC/SET)按钮进行设置。

## 2 补偿亮度。

- 查看图像显示的同时使用▲▼按钮或旋转◎补偿亮度，然后按下(FUNC/SET)按钮。

# ❐ 连续拍摄

可在一定的间隔(约0.8张/秒)内进行连续拍摄。




## 1 选择驱动模式。

- 按下(FUNC/SET)按钮选择[□]，然后按下▶按钮。
- 使用▲▼按钮选择[❐]，然后按下(FUNC/SET)按钮。

## 2 拍摄。

▶ 全按快门按钮期间，进行连续拍摄。

- 不能与自拍(第63页、64页、76页、77页)一起使用。
- 连续拍摄时，对焦位置及曝光固定为半按快门按钮时的设置。
- 随着拍摄张数的增加，间隔拍摄时间可能会变长。
- 闪光灯开启时，间隔拍摄时间将会延长。

# 更改图像的色调(我的色彩)

可将图像更改为与普通拍摄图像不同的效果，如旧照片色调或黑白图像。




## 1 选择我的色彩。

- 按下(FUNC./SET)按钮选择[OFF]，然后按下(FUNC./SET)按钮。

## 2 选择项目。

- 使用▲▼按钮或旋转(◎)选择项目，然后按下(FUNC./SET)按钮。
- ▶ 显示已设置的项目。
- 拍摄后，返回[OFF]。

| | | |
|---|---|---|
| OFF | 关闭我的色彩 | — |
| V | 鲜艳模式 | 强调反差和颜色饱和度，可拍摄出鲜艳的色调。 |
| N | 中性模式 | 强调反差和颜色饱和度，可拍摄出中性色调。 |
| Se | 旧照片模式 | 变为旧照片色调。 |
| BW | 黑白模式 | 变为黑白色调。 |
| P | 正片效果 | 结合“鲜艳蓝色”、“鲜艳绿色”、“鲜艳红色”的效果，以胶片风格重塑拍摄的自然、鲜艳色彩。 |
| L | 淡化肤色 | 以浅色调记录人体肤色。 |
| D | 加深肤色 | 以深色调记录人体肤色。 |
| B | 鲜艳蓝色 | 使用此选项加强蓝色的色调。强调如海洋和天空般的蓝色调。 |
| G | 鲜艳绿色 | 使用此选项加强绿色的色调。强调如风景和树木般的绿色调。 |
| R | 鲜艳红色 | 使用此选项加强红色的色调。强调如花朵般的红色调。 |
| C | 自定义色彩 | 可自定义设置图像的色调。 |

- 在[Se][BW]中，无法设置白平衡(第73页)。
- 在[L][D]中，除人物肤色外，其他颜色可能会改变。另外，根据肤色的差异，可能会达不到预期的色彩。

## 自定义色彩

可分别从5个等级中选择图像的反差(明暗差)、锐度、颜色饱和度、红色、绿色、蓝色和肤色，并进行设置。




- 在第75页步骤2的操作中选择[ ]，然后按下MENU按钮。
- 使用▲▼按钮选择项目，使用◀▶按钮或旋转◎设置数值。
- 设置的数值越靠右，效果越强/深/加深肤色；越靠左，效果越弱/浅/淡化肤色。
- 按下MENU按钮，即可设置。

# 使用2秒自拍机拍摄

可将自拍时间设置为大约2秒后。




### 选择[ ]。

- 按下▲按钮后，使用▲▼按钮或旋转◎选择[ ]，然后按下FUNC SET按钮。
- 设置后会显示[ ]。
- 按照第63页步骤3的操作进行拍摄。

# 更改自拍时间和拍摄数量

可设置从按下快门按钮到拍摄为止的自拍时间(0～30秒)和拍摄数量(1～10张)。




## 1 选择[]。

- 按下▲按钮后，使用▲▼按钮或旋转选择[]，然后立即按下MENU按钮。




## 2 进行设置。

- 使用▲▼按钮选择[延迟]或[拍摄数量]。
- 使用◀▶按钮或旋转选择数值，然后按下按钮。
- 按照第63页步骤3的操作进行拍摄。

### 将拍摄数量设置为2张以上时？

- 曝光和白平衡固定为第一张拍摄时的设置。
- 如果将自拍时间设置为2秒以上，则在拍摄前的2秒时，指示灯闪烁(闪光灯开时亮起)和提示音的频率都会加快。

- 闪光灯开启时，间隔拍摄时间将会延长。
- 如果增加拍摄数量，间隔拍摄时间可能会变长。
- 如果存储卡已存满，拍摄将自动停止。

# 使用电视机拍摄

可在电视机上显示相机的画面，然后进行拍摄。

- 按照 “使用电视机观看” (第108页)的步骤连接相机和电视机。
- 拍摄操作与使用相机画面时相同。

> 使用HDMI连接线HTC-100(选购)连接至高清电视机时，无法在电视机上显示。

# 更改构图拍摄(对焦锁定)

半按快门按钮过程中，便会确定对焦和曝光，此时，可更改构图进行拍摄。这种方式被称作 “对焦锁定”。




## 1 对焦。

- 将所要拍摄的主体置于画面中央，然后半按快门按钮。
- 确认被摄体的自动对焦框呈现绿色。




## 2 更改构图。

- 半按快门按钮的同时更改构图。

## 3 拍摄。

- 完全按下快门按钮。

# 5

# 使用高级拍摄功能

作为第4章的高级篇，本章介绍了使用更多功能进行拍摄的方法。




- 以模式开关处于📷，相机在P模式时为前提进行说明。
- “长时间曝光拍摄”(第88页)、“更改色彩进行拍摄”(第89页)、“拍摄辅助拼接图像”(第91页)是以模式开关调至📷的情况下，选择相应各模式的情况进行说明的。
- 在P模式以外的其他模式下使用本章介绍的功能进行拍摄之前，请确认该功能是否适用于这些模式(第148页～151页)。

# 更改自动对焦框模式

可以更改AF(自动对焦)框的模式，以适应所要拍摄的场景。




### 选择[自动对焦框]。

- 按下MENU按钮，选择[📷]选项卡中的[自动对焦框]，然后使用◀▶按钮选择选项。

## 智能面部优先

- 检测到人的面部进行对焦，调整曝光(仅限于评价测光时)和白平衡(仅限于[AWB]时)。
- 相机对准被摄体时，判断为主被摄体的面部会出现白框，其他面部出现灰框(最多2个)。半按快门按钮时，相机对焦的面部上最多会出现9个绿框。

- 未检测到面部时，或不显示白框仅出现灰框时，半按快门按钮，对焦位置上将显示绿框(最多9个)。
- 无法检测的面部示例：
  - 过远或过近的被摄体。
  - 较暗或较亮的被摄体。
  - 面部转向一侧或斜向一边，或者面部有一部分被遮挡。
- 可能会误将人物面部以外的被摄体识别为面部。
- 如果在半按快门按钮时相机未能对焦，则不会显示自动对焦框。

## 中央

自动对焦框将固定在中央。可以有效进行正确对焦。

### 缩小自动对焦框的尺寸

- 按下MENU按钮，在[📷]选项卡中的[自动对焦框大小]中选择[小]。
- 使用数码变焦或数码长焦附加镜时，设置为[标准]。

如果在半按快门按钮时相机未能对焦，则自动对焦框将变为黄色。

# 放大显示自动对焦点

半按快门按钮时，可放大显示自动对焦点来检查对焦。




## 1 选择[自动对焦点放大]。

- 按下MENU按钮，选择[■]选项卡中的[自动对焦点放大]，然后使用◀▶按钮选择[开]。




## 2 确认对焦点。

- 半按快门按钮。
- ▶ 使用[智能面部优先]时，将放大显示检测出的主被摄体的面部。
- ▶ 在[中央]模式中，中央的自动对焦框将会放大显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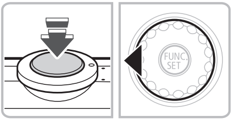
**未放大显示？**

在[智能面部优先]模式中，未检测到面部(第80页)时、面部相对于画面来说太大时或在[中央]模式中相机无法对焦时，无法放大显示。

数码变焦(第60页)、数码长焦附加镜(第61页)或连接电视机显示时(第78页)无法放大显示。

# AFL 使用自动对焦锁拍摄

可以锁定对焦。锁定对焦之后，即使放开快门按钮，对焦区域也不会改变。




## 1 对焦并锁定。

- 半按住快门按钮，同时按下◀按钮。
- 对焦锁定后，会显示[AFL]图标。
- 如果放开快门按钮，再次按下◀按钮，[AFL]即消失，设置也将解除。

## 2 确定构图并拍摄。

# 使用伺服自动对焦拍摄

半按快门按钮期间，继续对被摄体进行对焦，因此不会错失运动中被摄体的精彩镜头。




## 1 选择[伺服自动对焦]。

- 按下MENU按钮，选择[📷]选项卡中的[伺服自动对焦]，然后使用◀▶按钮选择[开]。

## 2 对焦。

▶ 半按快门按钮期间，在显示蓝色自动对焦框的位置继续进行对焦。

- 在某些拍摄场景下，可能无法进行对焦。
- 不能使用自动对焦锁拍摄。
- 不能设置为[📷]选项卡中的[自动对焦点放大]。
- 使用面部优先自拍(第64页)时不能设置。

# 更改测光模式

可以更改测光模式(亮度测量功能)，以适应所要拍摄的场景。




## 1 选择测光模式。

- 按下(FUNC./SET)按钮选择[ ]，然后按下(FUNC./SET)按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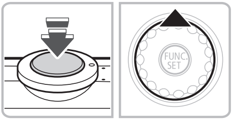
## 2 选择项目。

- 使用▲▼按钮或旋转( )选择项目，然后按下(FUNC./SET)按钮。
- ▶ 显示已设置的项目。

| | | |
|---|---|---|
| | 评价测光 | 适用于标准拍摄环境，包括逆光环境。可自动调整曝光，从而使拍摄条件下的被摄体始终处于正确曝光状态。 |
| | 中央重点平均测光 | 对整个画面平均测光，但侧重于中央。 |
| | 点测光 | 仅在图像中央出现的[ ](点测光框)内测光。 |

# AEL 使用自动曝光锁拍摄

可以锁定曝光拍摄。可以分别设置对焦和曝光。
AE是 “Auto Exposure” (自动曝光)的简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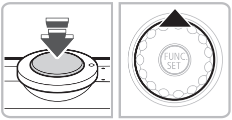

## 1 锁定曝光。

- 将相机对准要锁定曝光的被摄体，在半按快门按钮的同时，按下▲按钮。
- ▶ 曝光设置锁定，会显示[AEL]图标。
- 如果放开快门按钮，再次按下▲按钮，[AEL]即消失，设置也将解除。

## 2 确定构图并拍摄。

# FEL 使用闪光曝光锁拍摄

使用闪光灯拍摄时的曝光，也可以按照与自动曝光锁(第83页)同样的方法锁定。FE是 “Flash Exposure” (闪光曝光)的简称。




**1** 选择[⚡](第67页)。

**2** 锁定闪光灯曝光。

- 将相机对准要锁定曝光的被摄体，在半按快门按钮的同时，按下▲按钮。
- ▶ 闪光灯将会闪光，显示[FEL]时，即可记录闪光输出。
- 如果放开快门按钮，再次按下▲按钮，[FEL]即消失，设置也将解除。

**3** 确定构图并拍摄。

# 慢速同步拍摄

在拍摄人物等主被摄体时，可通过闪光灯发光获得明亮的效果，超过闪光灯输出范围的背景，可以通过慢速快门增加进光量。




**1** 选择[慢速同步]。

- 按下▶按钮后，使用◀▶按钮或旋转◎选择[慢速同步]，然后按下(FUNC/SET)按钮。
- ▶ 设置完成后，会显示[慢速同步]图标。

**2** 拍摄。

- 闪光灯闪光后，快门声音还没结束前，应确保主被摄体不要移动。

> 为避免相机抖动，请在三脚架等物体上固定相机拍摄。另外，在三脚架等物体上固定相机拍摄时，建议将[影像稳定器模式]设置为[关](第136页)。

# 对阴暗部分增加亮度拍摄(校正对比度)

由于拍摄场景而造成面部或被摄体变暗时，可检测出面部或黑暗部分，自动调亮后进行拍摄。







## 选择[校正对比度]。

- 按下MENU按钮，选择[ ]选项卡中的[校正对比度]，然后使用◀▶按钮选择[自动]。
- ▶ 画面上会显示[ ]。

由于拍摄场景的限制，可能会导致图像粗糙或无法正确校正。

已拍摄的图像亦可校正(第121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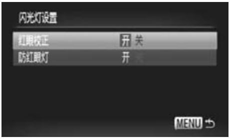
# ◎ 红眼校正

使用闪光灯拍摄时，可以自动修正红眼后拍摄。




## 1 选择[闪光灯设置]。

- 按下MENU按钮，选择[◘]选项卡中的[闪光灯设置]，再按下(FUNC/SET)按钮。




## 2 进行设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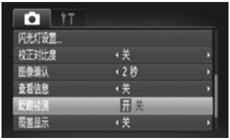
- 使用▲▼按钮或旋转◎选择[红眼校正]，然后使用◀▶按钮选择[开]。
- ▶ 画面上会显示[◎]。

> 由于化妆等原因使眼部周围发红时，可能会对红眼以外的部分进行校正。

- 已拍摄的图像亦可校正(第122页)。
- 按下▶按钮后，再按下MENU按钮，也可显示步骤2的画面(第48页)。

# 查看眨眼的人

拍摄时，检测到可能眨眼的人物则会显示[ ]，并发出提示。




## 1 选择[眨眼检测]。

- 按下MENU按钮，选择[ ]选项卡中的[眨眼检测]，然后使用◀▶按钮选择[开]。

## 2 拍摄。

- 检测出有眨眼的人时，在拍摄后会立即显示检测框和[ ]数秒。

在[ ]、[ ]、[ ]模式下，仅对最后拍摄的图像进行检测。

# ★☽ 长时间曝光拍摄

将快门速度设置在1～15秒的范围内，可进行长时间曝光拍摄。为避免相机抖动，请在三脚架等物体上固定相机拍摄。




## 1 选择[★☽]。

- 将模式开关调至📷，按照第47页步骤1～3的操作选择[★☽]，然后按下(FUNC./SET)按钮。




## 2 选择快门速度。

- 按下 (FUNC./SET) 按钮，然后使用 ▲▼ 按钮或旋转◎选择[1"]，再次按下(FUNC./SET)按钮。
- 使用▲▼按钮或旋转◎选择快门速度，然后按下(FUNC./SET)按钮。

## 3 确认曝光。

- 半按快门按钮，画面会根据已选择的快门速度显示曝光效果。

- 在步骤3中半按快门按钮时的画面亮度，可能与拍摄的图像略有差异。
- 快门速度为1.3 秒以上时，在拍摄后会进行降噪处理。因此在拍摄下一张图像之前，可能需要一些处理时间。
- 另外，在三脚架等物体上固定相机拍摄时，建议将[影像稳定器模式]设置为[关](第136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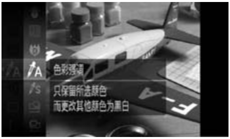
闪光灯发光可能会造成图像发白。此时，可将闪光灯设置为[⚡]进行拍摄。

# 更改色彩进行拍摄

拍摄图像时可更改图像的颜色。但是，在某些拍摄场景下，可能会使图像变得粗糙或无法达到理想的效果。

## ⁄A 色彩强调

拍摄时可以只保留显示屏内指定的1种颜色，而将其他颜色转换成黑白。




### 1 选择[⁄A]。

- 在第56页步骤2的操作中选择[⁄A]。

### 2 长按MENU按钮。

- 交替显示更改前的图像和色彩强调后的图像。
- 初始状态下，保留的颜色设置为绿色。




加载的颜色

### 3 指定保留的颜色。

- 调整中央框的位置，使其填充想要保留的颜色，然后按下◀按钮。

▶ 即可加载指定的颜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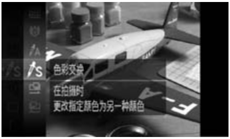
### 4 指定保留的颜色范围。

- 使用▲▼按钮或旋转◎，更改要保留颜色的范围。
- 仅保留指定颜色时，增加－值。保留与指定颜色接近的颜色时，增加＋值。
- 按下MENU按钮设置后返回拍摄画面。

- 如果使用闪光灯，有可能无法获得理想的效果。
- 即使关闭电源，保留的颜色仍会保存。

## ✎S 色彩交换

显示屏内所指定的颜色将换成另一种颜色。只能加载1种其他颜色。




### 1 选择[✎S]。

- 在第56页步骤2的操作中选择[✎S]。




### 2 长按MENU按钮。

- 交替显示更改前的图像和色彩交换后的图像。
- 初始状态是将绿色更改为灰色。




### 3 指定更改前的颜色。

- 调整中央框的位置，使其填充想要的颜色，然后按下◀按钮。
- ▶ 即可加载指定的颜色。




### 4 指定更改后的颜色。

- 调整中央框的位置，使其填充想要的颜色，然后按下▶按钮。
- ▶ 即可加载指定的颜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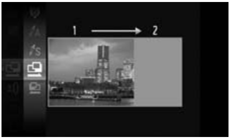
### 5 指定更改后的颜色范围。

- 使用 ▲▼ 按钮或旋转 ◎ 调整要更改颜色的范围。
- 仅更改指定的颜色时，增加－值。更改与指定颜色接近的颜色时，增加＋值。
- 按下MENU按钮设置后返回拍摄画面。

- 如果使用闪光灯，有可能无法获得理想的效果。
- 即使关闭电源，更改后的颜色和范围仍会保存。
- 根据不同的场景，图像可能会变得粗糙。

# 拍摄辅助拼接图像

大型被摄体可以分割拍摄，然后使用附带的软件在计算机上进行拼接，制作全景图像。





## 1 选择[ ]或[ ]。

- 在第56页步骤2的操作中选择[ ]或[ ]。

## 2 拍摄系列图像中的第一张图像。

▶ 曝光和白平衡的设置固定为拍摄第一张图像时选择的设置。

## 3 拍摄第二张以后的图像。

- 使第二张图像的部分画面和第一张重叠，然后拍摄。
- 即使重叠部分有少许偏差，拼接时也可以自动修正。
- 重复第二张图像的拍摄步骤，最多可以拍摄26张图像。
- 拍摄完最后一张图像后，执行步骤4。

## 4 完成拍摄。

- 按下FUNC. SET按钮。



## 5 在计算机上拼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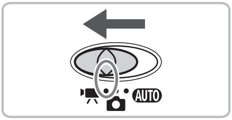
- 图像的拼接方法，请参阅《软件入门指南》(第2页)。

在电视机上观看时，不能拍摄(第78页)。

# 6

# 使用短片的各种功能

本章是第1章"🎥 拍摄短片""▶ 查看短片"的高级篇，介绍了如何使用各种高级功能来拍摄和播放短片。




- 以模式开关设置为🎥时作为前提进行介绍。

# 更改短片模式

有3种模式可供选择。



## 1 将模式开关调至短片模式。

## 2 选择短片模式。

- 按下 FUNC./SET 按钮，然后使用 ▲▼ 按钮或旋转控制拨盘选择短片，再次按下FUNC./SET按钮。
- 使用▲▼按钮或旋转控制拨盘选择模式，然后按下FUNC./SET按钮。

| | |
|---|---|
| 标准 | 标准模式。 |
| 色彩强调 | 在拍摄时将指定颜色以外的所有颜色处理为黑白，或者将指定的颜色替换为另一种颜色。操作方法请参阅 “更改色彩进行拍摄” (第89页)。 |
| 色彩交换 | |

在[色彩强调][色彩交换]模式中，根据场景的不同，可能无法获得预期的色彩。

# 更改画质

有3种画质可供选择。




## 1 选择画质。

- 按下(FUNC. SET)按钮，然后使用▲▼按钮或旋转◎选择[1280]，再次按下(FUNC. SET)按钮。

## 2 选择项目。

- 使用◀▶按钮或旋转◎选择项目，然后按下(FUNC. SET)按钮。
- ▶ 显示已设置的项目。

## 画质一览表

| 画质<br>(记录像素 / 帧数) | 内容 |
|---|---|
| 1280 1280×720像素 / 30帧/秒 | 高清短片。 |
| 640 640×480像素 / 30帧/秒 | 标准短片。 |
| 320 320×240像素 / 30帧/秒 | 由于比[640]的记录像素减少了，所以画质也会略粗糙，但是拍摄时间会延长至大约3倍。 |

## 拍摄时间近似值

| 画质 | 拍摄时间 | |
|---|---|---|
| | 2 GB | 8 GB |
| 1280 | 10分53秒 | 43分32秒 |
| 640 | 23分49秒 | 1小时35分11秒 |
| 320 | 1小时13分10秒 | 4小时52分24秒 |

- 基于佳能公司的测试标准。
- 最长拍摄时间：1280 时约为29分59秒，640、320 时约为1小时。但是，当拍摄短片的容量已到达4 GB时，拍摄将自动停止。
- 根据存储卡的不同，即使未达到最长拍摄时间也可能会停止拍摄。建议使用SD Speed Class (SD 传输速率级别)4以上的存储卡。

# 自动曝光锁/曝光偏移

可以固定曝光，或者以1/3级为单位，在±2的范围内更改曝光。



## 1 对焦。

## 2 锁定曝光。

- 在半按快门按钮的状态下按下 ▲ 按钮，即可锁定曝光，显示曝光偏移条。
- 再次按下▲按钮可解除。

## 3 更改曝光。

- 查看画面的同时，旋转◎可调节亮度。

## 4 拍摄。

## 其他拍摄功能的操作方法

以下功能的操作方法与拍摄静止图像的方法相同。在[][]模式中，带有*的功能与拍摄静止图像的使用方法相同。

- 进一步放大被摄体(数码变焦)(第60页)
  拍摄时可以使用数码变焦，无法使用光学变焦。因此，如果需要使用最大倍率进行拍摄，请在拍摄前将光学变焦设置为最大倍率。拍摄中将会连同变焦操作音一并记录。
- 使用10秒延时自拍(第63页)*
- 拍摄近处被摄体(微距)(第68页)*
- 拍摄远处被摄体(无限远)(第67页)*
- 调整色调(白平衡)(第73页)
- 更改图像的色调(我的色彩)(第75页)
- 使用2秒自拍机拍摄(第76页)*
- 使用电视机拍摄(第78页)*
- AFL 使用自动对焦锁拍摄(第82页)
- 关闭自动对焦辅助光(指示灯)(第135页)*
- 显示网格线(第136页)*
  无法使用[3:2基准线]。
- 更改影像稳定器模式的设置(第136页)*
  可以切换[常开]或[关]。

## 播放功能的操作方法

以下功能的操作方法与拍摄静止图像的方法相同。

- 删除(第29页)
- 快速搜索图像(第102页)
- 根据条件筛选并显示图像(第103页)
- 观看幻灯片(第104页)
- 更改切换图像时的效果(第107页)
- 使用电视机观看(第108页)
- 删除(第110页)
- 保护(第113页)
- 将图像分类(我的类别)(第115页)
- 旋转(第117页)

## “▶ 查看短片”(第34页)中显示的操作面板一览

| | |
|---|---|
| ↶ | 退出 |
| ▶ | 播放 |
| ▶ | 慢镜头(可使用◀▶按钮更改播放速度。不播放声音。) |
| ⏮ | 显示首帧 |
| ◀‖ | 上一帧(按住(FUNC/SET)可后退) |
| ‖▶ | 下一帧(按住(FUNC/SET)可快进) |
| ⏭ | 显示末帧 |
| ✂ | 编辑(第98页) |
| 🖶 | 连接兼容PictBridge的打印机时(第30页)显示。<br>详细信息请参阅《个人专用打印指南》。 |

# ✂ 编辑

可以1秒为单位对已拍摄的短片进行删除。




短片编辑面板




短片编辑条

### 1 选择[✂]。

- 按照第34页步骤1～3的操作选择[✂]，然后按下(FUNC/SET)按钮。
- ▶ 会出现短片编辑面板和短片编辑条。

### 2 指定编辑范围。

- 使用▲▼按钮选择[剪首]或[剪尾]。
- 使用◀▶按钮或旋转◎激活[▮]，将会以1秒为间隔显示[✂]。选择[剪首]，可以删除[✂]前面的内容；选择[剪尾]，则可以删除后面的内容。

▶ 即使将[ ]指定为[ ]以外的位置，在选择[ ]时也会从最近的左侧[ ]位置的前面开始删除；选择[ ]时，则也会从最近的右侧[ ]位置的后面开始删除。

▶ 使用[ ]指定的范围，即是保留的短片范围。

## 3 确认编辑后的短片。

● 使用▲▼按钮选择[ ▶ ]，然后按下FUNC./SET，即可播放编辑后的短片。

● 要再次编辑短片，请重复步骤2的操作。

● 要取消编辑，使用▲▼按钮选择[ ]，再按下FUNC./SET按钮后，使用◀▶按钮或旋转控制拨盘选择[OK]，最后按下FUNC./SET按钮。




## 4 保存编辑后的短片。

● 使用▲▼按钮选择[ ]，然后按下FUNC./SET按钮。

● 使用◀▶按钮或旋转控制拨盘选择[新文件]，然后按下FUNC./SET按钮。

▶ 另存为新短片。

- 在步骤4中选择[覆盖]时，编辑内容将会被覆盖，编辑前的短片被删除。
- 如果存储卡内没有足够空间时，只能选择[覆盖]。
- 如果正在保存短片时电池耗尽，则可能无法保存。编辑时，请使用完全充电的电池或交流电转接器套件(选购)(第40页)。





# 7

# 使用各种播放功能和其他功能

本章的前半部分介绍了播放和编辑图像的各种方法。本章的后半部分介绍了打印图像的指定方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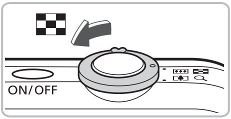
- 按下▶按钮，设置为播放模式后即可开始操作。

- 经过计算机编辑的图像，更改过文件名的图像以及其他相机拍摄的图像，可能无法播放或编辑。
- 编辑功能(第117页～122页)在存储卡容量不足时无法使用。

# 快速搜索图像

## 使用索引显示查找图像

一次显示多张图像，以便快速查找想要的图像。




### 1 将变焦杆按向▦一侧。

▶ 进入索引显示状态。

- 每次将变焦杆按向▦一侧，显示的图像数量会增加。
- 每次将变焦杆按向 Q 一侧，显示的图像数量会减少。

### 2 切换显示的图像。

- 旋转◎，则以在步骤 1 中指定的图像数量为单位进行切换。



### 3 选择图像。

- 使用▲▼◀▶按钮选择图像。
- 被选中的图像将显示橙色框。
- 按下(FUNC/SET)按钮将会逐一显示选中的图像。

## 使用触控环转盘搜索图像

旋转触控环转盘，图像即显示为一列，可快速搜索图像。另外，可以日期为单位跳转搜索。




### 选择图像。

- 单张显示时，快速旋转◎可显示左侧的画面。
- 可使用 ▲▼ 按钮，以日期为单位跳转搜索图像。
- 按下(FUNC/SET)按钮则进入单张显示状态。

# 根据条件筛选并显示图像

存储卡内存有多张图像时，可以指定条件并筛选显示的图像。在此状态下，可将图像汇总后删除(第110页)或保护(第113页)。

## 指定条件




### 1 选择 。

- 按下(FUNC./SET)按钮，选择FUNC.菜单的[ ]，然后再次按下(FUNC./SET)按钮。

### 2 选择条件。

- 使用▲▼按钮或旋转()选择条件，然后按下(FUNC./SET)按钮。




### 3 用筛选回放观看图像。

- 使用▲▼按钮或旋转()选择显示的条件，然后按下(FUNC./SET)按钮。
- ▶ 进入筛选回放，显示黄色外框。
- 如果使用 ◀▶ 按钮或旋转()，则仅显示步骤1中选中的图像。
- 在步骤2中选择[全部图像]，可解除筛选回放。

## 按照[ ][ ][ ][ ]搜索

| | |
|---|---|
| 拍摄日期跳转 | 显示按日期筛选的图像 |
| 我的类别 | 显示按类别筛选的图像 |
| 跳转到文件夹 | 显示特定文件夹中的图像 |
| 文件类型 | 显示特定文件类型的图像 |

### 无法选择对象？

所指定的条件无目标图像时，无法选择。

### 汇总操作

如果在筛选回放的状态下使用以下功能，可以将筛选的图像进行汇总后再操作。

- “删除”(第29页)、“观看幻灯片”(第104页)、“保护”(第113页)、“打印命令(DPOF)” (第125页)

# 观看幻灯片

自动播放存储卡内保存的图像。单张图像的显示时间约为3秒。




### 选择[ ]。

- 按下FUNC./SET按钮，选择FUNC.菜单的[ ]，然后再次按下FUNC./SET按钮。




- ▶ 显示[导入图像]数秒后，开始幻灯片播放。
- 筛选回放时(第103页)仅播放指定的图像。
- 再次按下FUNC./SET按钮，即可暂停/重新开始。
- 按下MENU按钮，即可退出。

> - 如果在播放中途使用◀▶按钮或旋转◎，图像将被切换，按住◀▶按钮即可快进。
> - 幻灯片播放中节电功能无效(第53页)。

## 更改设置

可更改每张图像的显示时间、切换图像时的效果、幻灯片的反复播放(重复播放)。切换画面时的查看方式(切换效果)有7种可供选择。

### 1 选择[幻灯片播放]。

- 按下MENU按钮，选择[▶]选项卡中的[幻灯片播放]，再按下(FUNC/SET)按钮。




### 2 进行设置。

- 使用▲▼按钮或旋转◎选择项目，然后使用◀▶按钮进行设置。
- 选择[启动]，然后按下(FUNC/SET)按钮，则以指定的设置播放幻灯片。
- 按下MENU按钮，返回幻灯片播放画面。

## 确认对焦位置(查看对焦点)

拍摄时对焦的自动对焦框位置，检测出面部后拍摄的面部部分，都可以放大显示。




### 1 按下▼按钮，显示对焦点位置确认信息(第45页)。

- ▶ 拍摄时已对焦的自动对焦框及面部的位置将会显示白色外框。
- ▶ 播放时检测出面部的位置上会显示灰色的外框。
- ▶ 橙色外框的位置将会放大显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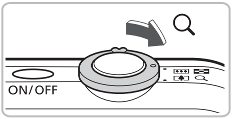

### 2 更改放大倍率及显示位置。

- 将变焦杆向Q方向按一下。
- 操作变焦杆更改显示倍率，使用▲▼◀▶按钮更改显示位置的同时进行确认。

### 3 更改放大显示的位置。

- 按下(FUNC/SET)按钮，移动到其他框。
- 按下MENU按钮，返回步骤1。

## 放大查看图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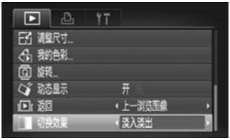
显示区域的大概位置

### 将变焦杆按向一侧。

- 开始放大，持续按住变焦杆最多可放大约10倍。
- 使用▲▼◀▶按钮，移动显示位置。
- 将变焦杆按向一侧即开始缩小，持续按住则返回单张显示。
- 旋转，可在放大的状态下切换图像。

## 更改切换图像时的效果

单张显示时，图像的切换效果有3种可供选择。




### 选择[切换效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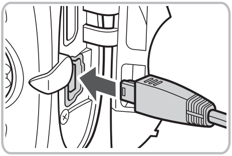
- 按下MENU按钮，选择[▶]选项卡中的[切换效果]，然后使用◀▶按钮选择选项。
- 按下MENU按钮，即可设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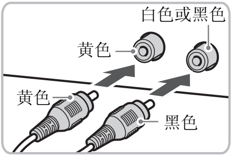
# 使用电视机观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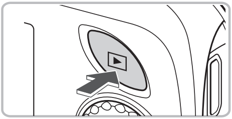
使用附带的影音连接线将相机连接到电视机，即可观看已拍摄的图像。

## 准备项目

- 相机和电视机
- 附带的影音连接线(第2页)





### 1 关闭相机及电视机的电源。

### 2 连接相机和电视机。

- 打开端子盖，将连接线的插头完全插入相机的端子。
- 如图所示，将连接线的插头完全插入电视机的输入端子。

### 3 开启电视机电源，并将电视机切换为连接线连接后的输入模式。

### 4 开启相机电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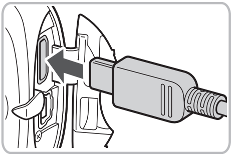
- 按下▶按钮开启电源。
- ▶ 电视机上显示图像(相机的画面上不显示任何信息)。
- 观看结束后关闭相机和电视机的电源，拔下影音连接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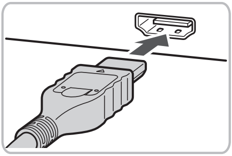
### ? 无法在电视机上正常显示图像?

输出方式(NTSC/PAL)与电视机的制式不匹配，则无法正确显示图像。按下MENU按钮，更改[ƔƬ]选项卡中的[视频输出制式]。

# 在高清电视机上观看

使用选购的HDMI连接线HTC-100，可连接至高清电视机，享受亲临现场般的图像效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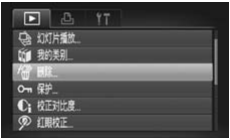
## 1 关闭相机及电视机的电源。

## 2 连接相机和电视机。

- 打开端子盖，将连接线的插头完全插入相机的HDMI迷你输出端子。
- 如图所示，将连接线的插头完全插入电视机的HDMI端子。
- 按照第108页步骤3～4的操作显示图像。

# 删除

可以选择图像并汇总后删除。删除的图像无法恢复，因此，请充分确认后再进行删除。保护的图像(第113页)无法删除。




## 1 选择[删除]。

- 按下MENU按钮，选择[▶]选项卡中的[删除]，再按下(FUNC/SET)按钮。




## 2 选择一种指令方式。

- 使用▲▼按钮或旋转◎选择指令方式，然后按下(FUNC/SET)按钮。
- 按下MENU按钮，返回菜单画面。

## 单张指定

## 1 选择[选择图像]。

- 按照上述步骤2的操作选择[选择图像]，然后按下(FUNC/SET)按钮。




## 2 指定图像。

- 使用◀▶按钮或旋转◎选择图像，然后按下(FUNC/SET)按钮。
- ▶ 指定后会显示[ ✓ ]。
- 再次按下(FUNC/SET)即可取消，[ ✓ ]消失。
- 指定多张图像时，重复上述操作。




## 3 按下MENU按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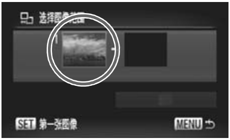
## 4 删除。

● 使用◀▶按钮或旋转◎选择[OK]，然后按下(FUNC/SET)按钮。

# 选择图像范围

## 1 选择[选择图像范围]。

● 按照第110页步骤2的操作选择[选择图像范围]，然后按下(FUNC/SET)按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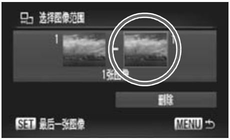



## 2 指定第一张图像。

● 按下(FUNC/SET)按钮。

● 使用◀▶按钮或旋转◎选择图像，然后按下(FUNC/SET)按钮。




## 3 指定最后一张图像。

● 按下▶按钮选择[最后一张图像]，然后按下(FUNC/SET)按钮。

● 无法选择第一张图像之前的图像。

● 使用◀▶按钮或旋转◎选择图像，然后按下(FUNC/SET)按钮。






## 4 删除。

- 使用▼按钮选择[删除]，然后按下(FUNC SET)按钮。

### 使用◎选择

在步骤2、 3的第一幅画面中，旋转◎也可选择第一张及最后一张图像。

## 选择全部图像

### 1 选择[全部图像]。

- 按照第110页步骤2的操作选择[全部图像]，然后按下(FUNC SET)按钮。




### 2 删除。

- 使用◀▶按钮或旋转◎选择[OK]，然后按下(FUNC SET)按钮。

# ⊶ 保护

为了避免相机的删除功能(第29页、 110页)误操作而丢失重要的图像，可以对图像进行保护。




## 1 选择[⊶]。

- 按下(FUNC./SET)按钮，选择FUNC.菜单的[⊶]，然后再次按下(FUNC./SET)按钮。




## 2 进行设置。

- 使用◀▶按钮或旋转◎选择[保护]，然后按下(FUNC./SET)按钮。
- ▶ 指定后会显示[⊶]。

> ⓘ 如果格式化存储卡(第52页)，保护的图像也会被删除。

> • 相机的删除功能不能删除被保护的图像。删除图像时，请解除保护。
> • 也可以按照以下步骤设置保护图像：首先按下MENU按钮选择[▶]选项卡中的[保护]，然后按下(FUNC./SET)按钮，选择[选择图像]后按下(FUNC./SET)按钮，再使用◀▶按钮选择图像，最后按下(FUNC./SET)按钮。

## 选择图像范围




### 1 选择[保护]。

- 按下MENU按钮，选择[▶]选项卡中的[保护]，再按下(FUNC./SET)按钮。

### 2 选择并指定[选择图像范围]。

- 使用▲▼按钮或旋转◎选择[选择图像范围]，然后按下(FUNC./SET)按钮。
- 按照第111页步骤2～3的操作进行指定。

### 3 保护。

- 使用▼按钮选择[保护]，然后按下(FUNC./SET)按钮。

## 选择全部图像




### 1 选择[全部图像]。

- 按照上述步骤2的操作选择[全部图像]，然后按下(FUNC./SET)按钮。

### 2 保护。

- 使用▲▼按钮或旋转◎选择[保护]，然后按下(FUNC./SET)按钮。

如果按照“选择图像范围”、“选择全部图像”的步骤2选择[解除保护]，可以一并解除选定图像的保护。

# 将图像分类(我的类别)

可以将图像分类为各种类别。而且，分类的图像可以用于以下功能。

- 使用跳转显示查找图像(第103页)、使用幻灯片播放观看(第104页)、删除(第110页)、保护(第113页)、打印命令(DPOF)(第125页)




## 1 选择[ ]。

- 按下(FUNC/SET)按钮，选择FUNC.菜单的[ ]，然后再次按下(FUNC/SET)按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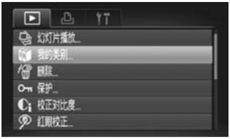

## 2 进行设置。

- 使用▲▼按钮指定种类，然后按下(FUNC/SET)。
- ▶ 完成指定后，会显示[ ✓ ]。
- 指定多张图像时，使用◀▶按钮或旋转( )选择图像，重复上述操作。

拍摄时可根据场景自动分类。

- [ ]：使用[ ][ ][ ]模式拍摄的图像，或在[自动对焦框]中选择[智能面部优先]，检测出面部的图像，分类为[ ]。
- [ ]：AUTO时判断为[ ][ ]的图像，或使用[ ][ ]模式拍摄的图像，分类为[ ]。
- [ ]：使用[ ][ ][ ][ ][ ][ ]模式拍摄的图像分类为[ ]。

## 单张指定







### 1 选择[我的类别]。

- 按下MENU按钮，选择[▶]选项卡中的[我的类别]，再按下(FUNC/SET)按钮。

### 2 选择[选择图像]。

- 使用▲▼按钮或旋转◎选择选择图像，然后按下(FUNC/SET)按钮。

### 3 进行设置。

- 在上述步骤2的操作中设置类别。
- 按下MENU按钮，返回菜单画面。

## 选择图像范围




### 1 选择并指定[选择图像范围]。

- 按照第116页步骤2的操作选择[选择图像范围]，然后按下(FUNC/SET)按钮。
- 按照第111页步骤2～3的操作进行指定。
- 按下▼选择种类的选项，然后使用◀▶按钮或旋转◎指定类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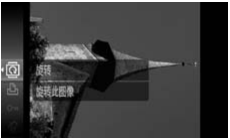
### 2 进行设置。

- 按下▼按钮选择[选择]，然后按下(FUNC/SET)按钮。

> 如果按照步骤2选择[取消选择]，可以解除在[选择图像范围]中指定的图像类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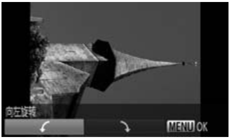
# 旋转

可以更改图像的方向进行保存。不能旋转画质为 1280 的短片。




## 1 选择[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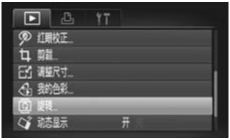
- 按下(FUNC/SET)按钮，选择FUNC.菜单的[ ]，然后再次按下(FUNC/SET)按钮。




## 2 进行设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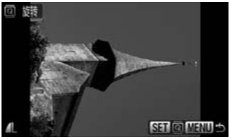
- 使用◀▶按钮选择旋转方向，然后按下(FUNC/SET)按钮。
- ▶ 图像将按照指定方向以90度为单位旋转。
- 按下MENU按钮，返回到原始画面。

## 一并指定




## 1 选择[旋转]。

- 按下MENU按钮，选择[▶]选项卡中的[旋转]，再按下(FUNC/SET)按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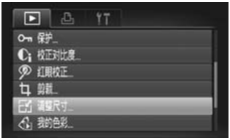



## 2 使图像旋转。

- 使用◀▶按钮或旋转◎选择图像。
- 每次按下(FUNC/SET)按钮图像将以90度为单位进行旋转。
- 指定多张图像时，使用◀▶按钮或旋转◎选择图像，重复上述操作。
- 按下MENU按钮，返回菜单画面。

# 缩小图像(调整尺寸)

可以将拍摄的图像设置为较低记录像素并另存。




## 1 选择[调整尺寸]。

- 按下MENU按钮，选择[▶]选项卡中的[调整尺寸]，再按下(FUNC/SET)按钮。

## 2 选择图像。

- 使用◀▶按钮或旋转◎选择图像，然后按下(FUNC/SET)按钮。




## 3 选择大小。

- 使用◀▶按钮或旋转◎选择大小，然后按下(FUNC/SET)按钮。
- ▶ 显示[保存新图像?]。




## 4 保存为新图像。

- 使用◀▶按钮或旋转◎选择[OK]，然后按下(FUNC/SET)按钮。
- ▶ 另存为新图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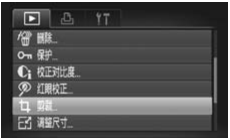

## 5 确认图像。

- 按下MENU，显示[显示新图像?]。使用◀▶按钮或旋转◎选择[是]，再按下(FUNC/SET)按钮，显示已保存的图像。

- 不能将图像的记录像素设置为大于拍摄时的设置。
- [W][XS]的图像不能调整尺寸。

# 裁切图像(剪裁)

可以裁切部分图像，并作为新图像保存。



## 1 选择[剪裁]。

- 按下MENU按钮，选择[▶]选项卡中的[剪裁]，再按下(FUNC/SET)按钮。

## 2 选择图像。

- 使用◀▶按钮或旋转(◎)选择图像，然后按下(FUNC/SET)按钮。

裁切范围




裁切范围的显示

## 3 调整裁切范围。

- ▶ 图像的裁切范围会显示外框。
- ▶ 原始图像将显示在左上角，剪裁后的图像将显示在右下角。
- 向左右方向按下变焦杆，可以更改外框的大小。
- 使用▲▼◀▶按钮，可以移动外框的位置。
- 按下(FUNC/SET)按钮，可以更改外框的横竖方向。
- 检测到面部的图像上，位于外框左上角的面部位置会显示灰色外框。如果旋转(◎)将移动到其他框，则以框为中心进行剪裁。
- 按下MENU按钮后，使用◀▶按钮或旋转(◎)选择[OK]，然后按下(FUNC/SET)按钮。

裁切后的记录像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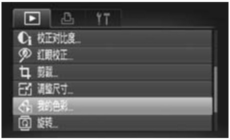

## 4 确认保存的新文件。

- 按照第118页步骤4～5的操作进行。

- [W][S][XS]的图像无法剪裁。
- 可剪裁图像的宽高比固定为4:3(纵向图像则为3:4)。
- 剪裁过的图像记录像素降低。

# 更改图像的色调(我的色彩)

可以更改图像的色调并另存。各选项的内容请参阅第75页。




## 1 选择[我的色彩]。

- 按下MENU按钮，选择[▶]选项卡中的[我的色彩]，再按下(FUNC/SET)按钮。

## 2 选择图像。

- 使用◀▶按钮或旋转◎选择图像，然后按下(FUNC/SET)按钮。




## 3 选择项目。

- 使用◀▶按钮或旋转◎选择项目，然后按下(FUNC/SET)按钮。
- 选择选项后，可以按照"Q 放大查看图像"(第107页)的操作放大/缩小图像。
- 如果在放大显示时按下(FUNC/SET)按钮，则可以与更改色调前的图像相互切换；如果按下MENU按钮，则返回原始画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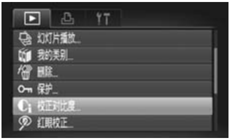
## 4 确认保存的新文件。

- 按照第118页步骤4～5的操作进行。

- 反复更改图像色调，会使画质逐渐降低，可能无法达到预期效果。
- 拍摄时，我的色彩(第75页)和色调可能存在一些差异。

# 对阴暗部分增加亮度(校正对比度)

可以检测到已拍摄图像中过暗的人物面部或被摄体并校正增亮，然后另存为新图像。有4种校正方式可供选择：[自动]、[低]、[中]、[高]。




## 1 选择[校正对比度]。

- 按下MENU按钮，选择[▶]选项卡中的[校正对比度]，再按下(FUNC./SET)按钮。

## 2 选择图像。

- 使用◀▶按钮或旋转(◎)选择图像，然后按下(FUNC./SET)按钮。




## 3 选择项目。

- 使用◀▶按钮或旋转(◎)选择项目，然后按下(FUNC./SET)按钮。

## 4 确认保存的新文件。

- 按照第118页步骤4～5的操作进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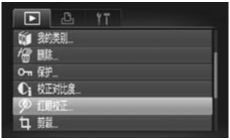
### [自动]方式没有获得预期效果？

请选择[低]、[中]、[高]中的任意一种方式进行校正。

- 由于图像的差异，可能会出现画质粗糙或无法正确校正的情况。
- 如果重复对同一图像进行校正，可能会使画质变得粗糙。

# 校正红眼

可以自动对已拍摄图像中的红眼进行校正并另存为新图像。




## 1 选择[红眼校正]。

- 按下MENU按钮，选择[▶]选项卡中的[红眼校正]，再按下(FUNC SET)按钮。
- ▶ 画面上会显示[红眼校正]。

## 2 选择图像。

- 使用◀▶按钮或旋转◎选择图像。
- 按照“Q 放大查看图像”(第107页)的操作可以放大/缩小图像。




## 3 进行校正。

- 按下(FUNC SET)按钮。
- ▶ 被校正的部分会显示外框。
- 按照“Q 放大查看图像”(第107页)的操作可以放大/缩小图像。

## 4 确认保存的新文件。

- 使用▲▼◀▶按钮或旋转◎选择[新文件]，然后按下(FUNC SET)按钮。
- ▶ 另存为新图像。
- 按照第118页步骤5的操作确认图像。

- 由于图像的差异，可能会出现无法正确校正的情况。
- 在步骤4中选择[覆盖]时，校正内容将会覆盖校正前的图像。
- 不能覆盖受保护的图像。

# 添加到打印列表打印(DPOF)

拍摄完成后或在播放图像时，可在FUNC.菜单中将图像添加到打印列表(数码打印命令格式)。添加到打印列表后，将相机连接至打印机，即可方便地打印。此方式基于数码打印命令格式(Digital Print Order Format)。

## 添加到打印列表




### 1 选择图像。

- 使用◀▶按钮或旋转◎选择图像。

### 2 选择[凸](短片除外)。

- 按下FUNC./SET按钮，选择FUNC.菜单的[凸]，然后再次按下FUNC./SET按钮。

### 3 添加到打印列表。

- 使用▲▼按钮指定打印张数，使用◀▶按钮或旋转◎选择[添加]，然后按下FUNC./SET按钮。
- 要从打印列表中删除时，显示已添加到打印列表中的图像，按下FUNC./SET按钮选择FUNC.菜单中的[凸]，按下FUNC./SET按钮，使用◀▶按钮或旋转◎选择[取消]，然后按下FUNC./SET按钮。

## 打印添加的图像

以佳能生产的SELPHY ES系列/SELPHY CP系列的打印机为例进行说明。也请一并参阅 《个人专用打印指南》。

打印张数




### 1 连接相机和打印机(第30页)。

### 2 打印。

- 使用▲▼按钮选择[开始打印]，然后按下(FUNC/SET)按钮。
- ▶ 打印开始。
- 打印中断后重新开始时，从接续的图像开始打印。

# 打印命令(DPOF)

可以从存储卡内的图像中指定要打印的图像和打印张数，然后一并打印或送到冲印店打印(最多998张图像)。此方式基于数码打印命令格式(Digital Print Order Format)。

## 打印内容的设置

可以设置包含打印类型、日期、文件号的打印内容。此设置适用于所有指定打印的图像。




### 1 选择[打印设置]。

- 按下MENU按钮，选择[凸]选项卡中的[打印设置]，再按下(FUNC SET)按钮。

### 2 进行设置。

- 使用▲▼按钮或旋转◎选择项目，然后使用◀▶按钮进行设置。
- ▶ 按下MENU按钮完成设置，返回菜单画面。

| | | |
|---|---|---|
| 打印类型 | 标准 | 每页打印1张图像。 |
| | 索引 | 每页打印多张缩小图像。 |
| | 全部 | 同时用标准及索引形式打印图像。 |
| 日期 | 开 | 打印时加入拍摄日期信息。 |
| | 关 | — |
| 文件号 | 开 | 添加文件号打印。 |
| | 关 | — |
| 清除DPOF数据 | 开 | 图像打印后清除所有打印命令。 |
| | 关 | — |

- 由于打印机或冲印店的差异，可能会出现无法反映打印命令内容的情况。
- 如果将其他相机上使用的存储卡放入本相机，可能会显示[!]。如果在本相机上更改命令，已经设置的命令可能会被覆盖。
- 如果将[日期]设置为[开]，由于打印机的差异，可能会出现日期重复的情况。

- 设置为[索引]时，[日期]和[文件号]无法同时设置为[开]。
- 日期的顺序会按照[YT]选项卡中的[日期/时间]的设置进行打印(第19页)。

## 对单张图像指定打印数量




### 1 选择[选择图像及打印份数]。

- 按下MENU按钮，选择[凸]选项卡中的[选择图像及打印份数]，再按下(FUNC/SET)按钮。

### 2 选择图像。

- 使用◀▶按钮或旋转◎选择图像，然后按下(FUNC/SET)按钮。
- ▶ 即可设置打印张数。
- 在[索引]中，如果完成了指令，会显示[✓]。
- 再次按下(FUNC/SET)即可解除，[✓]消失。




### 3 设置数量。

- 使用▲▼按钮或旋转◎指定数量(最多99张)。
- 重复步骤2～3的操作，指定图像和数量。
- 在[索引]中，无法指定数量。请在步骤2的操作中仅选择图像。
- ▶ 按下MENU按钮完成设置，返回菜单画面。

## 选择图像范围




### 1 选择并指定[选择图像范围]。

- 按照第126页步骤1的画面选择[选择图像范围]，然后按下(FUNC/SET)按钮。
- 按照第111页步骤2～3的操作进行指定。

### 2 执行打印命令。

- 使用▲▼按钮选择[命令]，然后按下(FUNC/SET)按钮。

## 选择全部图像




### 1 选择[选择全部图像]。

- 按照第126页步骤1的画面选择[选择全部图像]，然后按下(FUNC/SET)按钮。

### 2 执行打印命令。

- 使用◀▶按钮或旋转◎选择[OK]，然后按下(FUNC/SET)按钮。

## 清除所有打印选择




### 选择[清除所有打印选择]。

- 按照第126页步骤1的画面选择[清除所有打印选择]，然后按下(FUNC/SET)按钮。
- 使用◀▶按钮或旋转◎选择[OK]，然后按下(FUNC/SET)按钮。

▶ 所有打印选择均被清除。


NO
2H

# 8

# 自定义相机功能

可结合拍摄风格更改相机的各种功能。
本章的前半部分介绍了各种常用的便捷功能。
本章的后半部分介绍了如何根据自己的喜好对拍摄功能、播放功能等进行调整。



# 更改相机功能

可以从菜单的[ ]选项卡上自定义各种常用的便捷功能(第48页)。

## 关闭节电功能

可以将节电功能(第53页)设置为[关]。为了节约电池电量，通常建议设置为[开]。




- 选择[节电]，然后按下(FUNC/SET)按钮。
- 使用▲▼按钮或旋转(◎)选择[自动关机]，然后使用◀▶按钮选择[关]。
- 设置为[关]时，节电功能无效。请不要忘记关闭电源。

## 更改显示屏关闭的时间

启动节电功能(第53页)，可以设置显示屏自动关闭的时间。另外，[自动关机]为[关]的时候也有效。




- 选择[节电]，然后按下(FUNC/SET)按钮。
- 使用▲▼按钮或旋转(◎)选择[显示关闭]，然后使用◀▶按钮选择时间。
- 为了节约电池电量，通常建议设置为[1 分]以下。

## 使用世界时钟

出境旅游时，只需预先更改时区设置(目的地时区)，便可按照当地日期和时间记录图像。无需重新设置日期/时间，即可充分享受这种便捷。







### 1 设置本地时区。

- 选择[时区设置]，然后按下(FUNC./SET)按钮。
- 初次设置时，请确认已显示左侧的画面，然后按下(FUNC./SET)按钮。
- 使用◀▶按钮或旋转◎选择本地时区，然后按下(FUNC./SET)按钮。使用▲▼按钮选择[☀]，可以设置夏令时(增加1小时)。




### 2 设置目的地时区。

- 使用◀▶按钮或旋转◎选择[✈]，然后按下(FUNC./SET)按钮。
- 使用◀▶按钮或旋转◎选择目的地时区，然后按下(FUNC./SET)按钮。
- 可以按照与步骤1相同的操作，设置夏令时。




### 3 切换到目的地时区。

- 使用◀▶按钮或旋转◎选择[本地/目的地]。
- 使用◀▶按钮选择[✈]，然后按下MENU按钮。
- ▶ 将会在[时区设置]及拍摄画面(第44页)上显示[✈]。

> [✈]状态下，如果更改日期/时间(第19页)，则[🏠]的日期和时间也会自动更改。

## 关闭提示功能

使用FUNC.菜单或▲▼◀▶按钮选择项目时，会显示功能的说明(提示)。可将此提示功能设置为不显示。




- 选择[提示]，然后使用◀▶按钮选择[关]。

## 更改文件编号的指定方式

已拍摄的图像将按照拍摄顺序在0001～9999的范围内自动编号，并保存到1个最多存储2000张图像的文件夹内。这种编号方式可以更改。




- 选择[文件编号]，然后使用◀▶按钮选择选项。

| | |
|---|---|
| 连续编号 | 即使更换存储卡，也会连续指定编号，直至拍摄/保存编号至9999。 |
| 自动重设 | 如果更换存储卡，将会从0001重新编号。 |

- 对于[连续编号]或[自动重设]，如果使用已经含有图像的存储卡，则新指定的文件编号可能会延续现有的文件编号。如果要从0001开始依次保存图像，请使用已经格式化(第22页)的存储卡。
- 关于文件夹结构或保存图像的信息，请参阅《软件入门指南》(第2页)。

## 创建文件夹

可以创建新文件夹用于保存拍摄的图像。




- 选择[创建文件夹]，然后按下FUNC./SET按钮。
- 选择[创建新文件夹]，然后使用◀▶按钮显示[ ✓ ]。
- 拍摄的图像将会保存在新文件夹内。

## 按日期和时间创建文件夹

可以在指定的日期和时间创建新文件夹。




- 选择[创建文件夹]，然后按下FUNC./SET按钮。
- 选择[自动创建]，然后使用◀▶按钮选择时间间隔。
- 选择[创建时间]，然后使用◀▶按钮选择创建时间。
- 将会在设置的日期和时间自动创建新文件夹。创建之后，拍摄的图像将会保存到新文件夹中。

## 关闭横竖画面转换

在相机上查看图像时，纵向拍摄的图像将会自动旋转并以纵向显示。此功能可以关闭。




- 选择[横竖画面转换]，然后使用◀▶按钮选择[关]。

## 更改镜头收回的时间

出于安全方面的因素，在拍摄状态下按下▶按钮约1分钟后镜头将收回(第27页)。可以将镜头收回时间设置为[0秒]。




- 选择[镜头收回时间]，然后使用◀▶按钮选择[0秒]。

# 更改拍摄功能

将模式开关调至📷，然后再设置为**P**模式，即可通过菜单的[📷]选项卡进行设置(第48页)。

> 在**P**模式以外的其他模式使用本章介绍的功能进行拍摄之前，请确认该功能是否适用于这些模式(第148页～151页)。

## 关闭防红眼功能(指示灯)

在阴暗环境下使用闪光灯拍摄时，为了减轻人物红眼，防红眼灯(前面)将会亮起。可以关闭此灯。




- 选择[闪光灯设置]，然后按下(FUNC/SET)按钮。
- 使用▲▼按钮或旋转◎选择[防红眼灯]，然后使用◀▶按钮选择[关]。

## 关闭自动对焦辅助光(指示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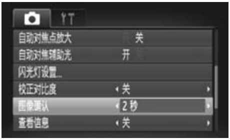
在黑暗的场所半按快门按钮时，由于对焦的需要，指示灯(前面)会亮起。可以关闭此灯。




● 选择[自动对焦辅助光]，然后使用◀▶按钮选择[关]。

## 更改拍摄后图像显示时间

可更改拍摄后图像显示的时间。




● 选择[图像确认]，然后使用◀▶按钮选择选项。
● 如果选择[关]则不能显示图像。
● 如果选择[继续显示]，则持续半按快门按钮可继续显示图像。

## 更改拍摄后显示的图像

拍摄后显示的图像可以更改。




● 选择[查看信息]，然后使用◀▶按钮选择选项。

| | |
|---|---|
| 详细 | 进入显示详细信息状态(第45页)。 |
| 查看对焦点 | 放大显示自动对焦框的位置，以便确认对焦。操作方法与“确认对焦位置(查看对焦点)”(第106页)相同。 |

## 显示网格线

可以显示网格线，用来在拍摄时指引垂直和水平位置；或者显示3:2基准线，用来确认89×119 mm(L尺寸)或100×148 mm(明信片尺寸)打印图像的可打印区域。




● 选择[覆盖显示]，然后使用◀▶按钮选择选项。

| | |
|---|---|
| 网格线 | 画面上会显示网格线。 |
| 3:2基准线 | 查看能够打印100×148 mm(明信片尺寸)及89×119 mm(L尺寸)图像的范围(宽高比约3:2)*。画面中灰色部分将不会打印出来(第44页)。<br>* 被记录的图像的宽高比仍和通常图像一样，是4:3。 |
| 全部 | 同时显示网格线和3:2基准线。 |

- [W]模式下，无法同时设置[3:2基准线]和[全部]。
- 网格线不会记录在图像中。
- [3:2基准线]的灰色部分，代表不打印的区域。实际拍摄的图像包含灰色部分。

## 更改影像稳定器模式的设置




● 选择[影像稳定器模式]，然后使用◀▶按钮选择选项。

| | |
|---|---|
| 常开 | 影像稳定器功能持续开启。可以根据画面直接确认效果，以便于检查构图和确认对焦。 |
| 仅拍摄时 | 仅在按下快门按钮的瞬间才启用影像稳定器功能。 |
| 摇摄时 | 影像稳定器功能仅对上下运动的影像进行处理。推荐在追踪拍摄水平移动物体时使用此选项。 |

- 如果抖动过于强烈，建议将相机固定在三脚架上。使用三脚架拍摄时，建议将影像稳定器模式设置为[关]。
- 使用[摇摄时]模式时，请横持相机。竖持相机时，影像稳定器模式无效。

# 更改播放功能

按下▶按钮，在菜单的[▶]选项卡中进行设置(第48页)。

## 关闭动态显示功能

轻轻摇晃或倾斜相机可显示下一张图像或更改切换图像的速度。可将此功能关闭。




- 选择[动态显示]，然后按下FUNC./SET按钮。
- 使用◀▶按钮选择[关]。

## 选择播放时显示的图像




- 选择[返回]，然后使用◀▶按钮选择选项。

| | |
|---|---|
| 上一拍摄图像 | 显示最近拍摄的图像。 |
| 上一浏览图像 | 显示最后播放的图像。 |

# 更改起动图像或声音

通过菜单的[ΨŤ]选项卡，可以将拍摄的图像作为开机时显示的起动图像，也可更改各种操作声音。

## 更改声音




- 选择[声音选项]，然后按下(FUNC/SET)按钮。
- 使用▲▼按钮或旋转(◎)选择内容。
- 使用◀▶按钮进行更改。

| | |
|---|---|
| 1 | 原始声音注册完成。 |
| 2 | 可以使用附带的软件(ZoomBrowserEX/ImageBrowser)将声音注册到相机(第139页)。 |

## 更改起动图像




- 选择[起动图像]，然后按下(FUNC/SET)按钮。
- 使用◀▶按钮进行更改。

| | |
|---|---|
| × | 不显示起动图像。 |
| 1 | 原始图像注册完成。 |
| 2 | 可注册已拍摄的图像。 |

## 注册起动图像

按下▶按钮，设置为播放模式即可注册。




- 选择[起动图像]，然后按下(FUNC/SET)按钮。
- 使用◀▶按钮选择[2]，然后按下(FUNC/SET)按钮。




- 使用◀▶按钮或旋转◎选择图像，然后按下(FUNC/SET)按钮。
- 使用◀▶按钮或旋转◎选择[OK]，然后按下(FUNC/SET)按钮完成注册。

### 将计算机中的图像和声音注册到相机

可以使用附带的软件(ZoomBrowser EX / ImageBrowser)将图像或声音注册到相机。详细信息请参阅 《软件入门指南》 (第2页)。

注册了起动图像后，以前的注册内容即会消失。





# 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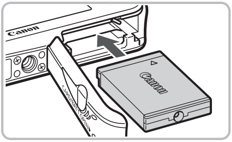
# 使用相机的实用信息

本章介绍了交流电转接器套件(选购)的使用方法、遇到疑难问题的解决办法等，并含有相机的功能表。此外，在章节最后还提供了索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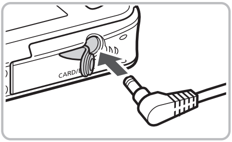
# 通过家用电源使用相机

使用交流电转接器套件ACK-DC10(选购)便可长时间使用相机，无需担心电池的剩余电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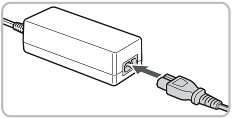

## 1 插入连接器。

- 打开盖子(第16页)，按照图示方向插入连接器直至“咔”一声到位。
- 关闭盖子(第16页)。



## 2 将插头连接至连接器。

- 打开端子盖，将适配器的插头完全插入连接器的端子。



## 3 安装电源线。

- 将电源线插入适配器，然后将插头插入电源插座。
- 打开相机的电源，即可使用。
- 使用完毕，请关闭相机电源，然后从插座上拔下插头。

请勿在相机电源开启时拔下插头及电源线。否则可能会丢失已拍摄的图像或导致相机故障。

# 故障排除

如果您认为相机有问题，请首先查看以下各项解说，若仍未解决您的问题，请与佳能热线中心联系，有关联系方式请查阅本产品合格证上的佳能(中国)网站或佳能热线中心的相关信息。

## 电源

### 按下电源按钮却没有任何反应。
- 请确认电池是否已正确插入(第16页)。
- 请确认存储卡插槽/电池仓盖已关闭(第16页)。
- 如果电池端子脏污，电池性能将会下降。用棉签清洁端子，然后重新插入电池若干次。

### 电池消耗过快。
- 低温条件下，电池性能下降。装上端子盖，放在口袋等处保暖。

### 镜头无法收回。
- 在电源打开的状态下，请勿打开存储卡/电池仓盖。关闭盖子后，再次打开电源(第17页)。

## 在电视机上显示

### 在电视机上无法显示或图像失真(第108页)

## 拍摄

### 相机无法记录图像。
- 请将模式开关调至📷(第42页)。
- 在播放模式时(第27页)，请半按快门按钮(第23页)。

### 在暗处无法正常显示(第46页)。

### 拍摄时无法正常显示。
请注意：以下情况，不会记录到静止图像中，但会记录到短片中。
- 相机受强光源照射时，显示可能会变暗。
- 在荧光灯下拍摄时，画面可能会闪烁。
- 拍摄明亮光源时，画面上可能会出现紫红色光线条。

### 想要拍摄时[⚡]闪烁，不能拍摄(第26页)。

### 半按快门按钮时，显示[相机抖动图标](第59页)。
- 请将[影像稳定器模式]设置为[常开](第136页)。
- 请将闪光灯设置为[⚡](第67页)。
- 提高ISO感光度(第72页)。
- 用三脚架等固定相机。

### 图像模糊。

- 请半按快门按钮对焦后再拍摄(第23页)。
- 请在正确的对焦距离内拍摄(第155页)。
- 请将[自动对焦辅助光]设置为[开](第135页)。
- 请确认没有设置不需要的功能(微距拍摄等)。
- 使用对焦锁定、自动对焦锁进行拍摄(第78页、 82页)。

### 半按快门按钮，却未显示自动对焦框也无法对焦。

- 将被摄体的明暗对比置于中央位置，然后半按快门按钮；也可以通过反复半按快门按钮，使自动对焦框显示并完成对焦。

### 被摄体太暗。

- 请将闪光灯设置为[⚡](第67页)。
- 请使用曝光补偿调整亮度(第74页)。
- 请使用校正对比度功能进行校正(第85页、 121页)。
- 请使用自动曝光锁或点测光进行拍摄(第83页)。

### 被摄体太亮(出现白点)。

- 请将闪光灯设置为[⊛](第59页)。
- 请使用曝光补偿调整亮度(第74页)。
- 请使用自动曝光锁或点测光进行拍摄(第83页)。
- 照在被摄体上的照明过强。

### 使用闪光灯，但图像仍然很暗(第25页)。

- 提高ISO感光度(第72页)。
- 请在适当的闪光拍摄距离内拍摄(第67页)。

### 使用闪光灯拍摄的图像被摄体太亮(出现白点)。

- 请在适当的闪光拍摄距离内拍摄(第67页)。
- 请将闪光灯设置为[⊛](第59页)。

### 闪光灯拍摄时，图像出现白点等。

- 反射空气中的灰尘或昆虫。

### 感觉画质粗糙。

- 请降低ISO感光度，然后拍摄(第72页)。
- 根据拍摄模式的差异，高ISO感光度拍摄时可能会感觉画质略粗糙(第58页)。

### 眼睛发红(第86页)。

- 请将[防红眼灯]设置为[开](第134页)。闪光灯拍摄时，指示灯(前面)会亮起(第42页)，在相机消除红眼的1秒时间内，不能进行拍摄。如果被拍摄的人物直视防红眼灯，则更为有效。增强室内光线或靠近主体人物时，可获得更佳效果。

### 将图像记录到存储卡中需要较长时间，或者连拍速度变慢。

- 请使用本相机格式化存储卡(第52页)。

### 无法设置拍摄功能或FUNC.菜单。

- 可供设置的项目根据拍摄模式而有所差异。详情请参阅 “拍摄功能/FUNC.菜单一览” (第148页)。

## 短片拍摄

### 拍摄时间可能无法正常显示，或拍摄可能意外停止。

- 使用本相机格式化存储卡或者使用读取速度较快的存储卡。即使未能显示正确的拍摄时间，拍摄短片的时间也会正确地记录在存储卡中(第33页)。

### “！”以红色显示在液晶显示屏上并自动停止拍摄。

相机内存可用空间不足。请尝试以下方法。

- 请使用本相机格式化存储卡(第52页)。
- 降低记录像素(第95页)。
- 使用读取速度较快的存储卡。

### 无法变焦。

- 拍摄时可以使用数码变焦，但是无法使用光学变焦(第97页)。

## 播放

### 无法播放。

- 在计算机上更改文件名或改变文件夹结构可能会导致无法播放。关于文件名和文件夹结构，请参阅 《软件入门指南》 (第2页)。

### 播放停止或声音中断。

- 请使用本相机格式化的存储卡(第22页)。
- 如果将短片复制到读取速度较慢的存储卡播放，可能会发生短暂中断的情况。
- 在计算机上播放短片时，根据计算机的性能差异，可能会出现短片丢帧、声音中断等情况。

# 提示信息列表

画面上显示提示信息时，请按照以下方法解决。

### 没有存储卡

- 存储卡安装方向错误。以正确的方向安装存储卡(第16页)。

### 存储卡锁起！

- SD卡、SDHC卡的开关置于“Lock”(禁止写入)。将开关切换到可写入的一侧(第18页)。

### 不能记录

- 拍摄时未装入存储卡。拍摄时，以正确的方向安装存储卡(第16页)。

### 存储卡错误(第52页)

- 请向佳能热线中心咨询。

### 存储卡已满

- 存储卡上没有足够的可用空间来拍摄图像(第24页、55页、65页、79页)或编辑图像(第117页～122页)。删除图像(第29页、 110页)以开辟新图像的存储空间，或更换为空白的存储卡(第16页)。

### 更换电池(第16页)

### 没有图像

- 存储卡上没有记录可显示的图像。

### 保护！(第113页)

### 不能确认的图像/不兼容的JPEG/图像太大/RAW

- 不支持的图像或者数据已损坏的图像无法显示。
- 经过计算机加工的图像，更改过文件名的图像以及其他相机拍摄的图像，可能无法播放。

### 不能放大/不能旋转/不能修改图像/无法注册这幅图片/无法指定类别/不能指定的图像

- 不支持的图像不能放大(第107页)、旋转(第117页)、编辑(第117页～122页)、注册到起动图像(第139页)、分类(第115页)或指定打印命令(第125页)。
- 经过计算机编辑或更改过文件名的图像以及其他相机拍摄的图像，可能无法放大、旋转、编辑、注册为起动图像、分类或指定打印命令。
- 短片无法放大(第107页)、编辑(第117页～122页)或注册为起动图像(第138页)。

### 不能选择

- 选择图像范围时(第111页、114页、116页)，所选定的第一张图像的文件编号大于最后一张图像编号，或者选定的最后一张图像的文件编号小于第一张图像。
- 选择图像范围时(第111页、 114页、 116页)，选择的图像超过501张。

### 指令太多

- 在打印设置中选择了998张以上的图像。请选择少于998张的图像(第125页)。

### 不能完成

- 打印设置无法正确保存。请减少设置的张数，重新设置一次(第125页)。

### 命名错误！

- 由于相机试图创建的文件夹名称与图像的名称相同，或已达到了可能的最大文件编号，因此无法创建该文件夹或图像(第133页)。在[ƒ†]菜单中将[文件编号]变更为[自动重设](第132页)或格式化存储卡(第22页)。

### 通讯错误

- 由于存储卡内存储了大量图像(约1000张)，导致计算机无法下载图像或打印。传输至计算机时，请使用读卡器(市面有售)。打印时，将存储卡插入打印机的存储卡插槽后打印。

### 镜头出错，请重新启动相机

- 检测到镜头错误。按下电源按钮，重新开启电源(第42页)。如果仍然频繁出现此问题，则镜头可能存在故障，请与佳能热线中心联系。
- 在镜头移动时碰触镜头，或在多尘、多沙环境下使用相机，则可能发生此错误。

### Exx(xx为号码)

- 相机检测到错误。按下电源按钮，重新开启电源(第42页)。
- 如果在拍摄后立即显示，则可能该图像尚未记录。请播放图像进行确认。
- 如果该错误代码频繁显示，则相机可能存在故障，请记下“XX”编号，然后与佳能热线中心联系。

### 请缓慢倾斜相机！

- 如果倾斜过于强烈，则不能切换图像。请缓慢倾斜相机(第28页)。

# 拍摄功能/FUNC.菜单一览

| 功能 | | 拍摄模式 AUTO | P | | | |
|---|---|---|---|---|---|---|
| 闪光灯模式(第59页、 67页) | A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2 | – |
| | | ○ | ○ | ○ | ○ | ○ |
| 拍摄范围(第68页) | 全部范围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曝光补偿(第74页)/曝光偏移(第96页) | | – | ○ | ○ | ○ | ○ |
| 自拍<br>(第63页、 64页、 76页、 77页) | OFF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10 2 | ○ | ○ | ○ | ○ | ○ |
| | C *1 | ○ | ○ | ○ | ○ | ○ |
| 自动对焦锁(第82页) | | – | ○ | – | – | – |
| 自动曝光锁 / 闪光曝光锁(第83页、 84页、 96页) | | – | ○ | – | – | – |
| 在电视机上显示(第78页) | | ○ | ○ | ○ | ○ | ○ |
| 画面显示(第44页) | 有信息显示 | ○ | ○ | ○ | ○ | ○ |
| | 无信息显示 | ○ | ○ | ○ | ○ | ○ |

| FUNC.菜单一览 | | | | | | |
|---|---|---|---|---|---|---|
| ISO感光度(第72页) | ISO AUTO | ○ | ○ | ○ | ○ | ○ |
| | ISO 80 ISO 100 ISO 200 ISO 400 ISO 800 ISO 1600 | – | ○ | – | – | – |
| 白平衡(第73页) | AWB | ○ | ○ | ○ | ○ | ○ |
| | H | – | ○ | – | – | – |
| 我的色彩(第75页) | OFF V N Se BW P<br>L D B G R C | – | ○ | – | – | – |
| 测光模式(第83页)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驱动模式(第74页)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压缩率(画质)(第70页) | | ○ | ○ | ○ | ○ | ○ |
| 记录像素(第70页、 95页) | L M1 M2 M3 S W | ○ | ○ | ○ | ○ | ○ |
| | 1280 640 320 | – | – | – | – | – |

*1 [延迟]可设置为0～30秒， [拍摄数量]可设置为1～10张。
*2 不可选择，但是闪光时常开。 *3 固定于ISO3200(第58页)。
*4 固定为[M3]。 *5 [W]不可选择。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ISO 3200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2 | – | *2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FUNC.菜单一览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3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4 | *5 | ○ | *5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可供选择　－不可选择

# 菜单列表

## 拍摄选项卡菜单一览

| 功能 | 拍摄模式 | AUTO | P | | | |
|---|---|---|---|---|---|---|
| 自动对焦框(第80页) | 智能面部优先 | ○ | ○ | ○ | ○ | ○ |
| | 中央 | – | ○ | ○ | ○ | ○ |
| 自动对焦框大小(第80页) | 普通/小 | – | ○ | – | – | – |
| 伺服自动对焦(第82页) | 开/关 | – | ○ | ○ | ○ | ○ |
| 数码变焦(第60页) | 标准/关 | ○ | ○ | ○ | ○ | ○ |
| | 1.5x / 2.0x | ○ | ○ | ○ | ○ | ○ |
| 自动对焦点放大(第81页) | 开/关 | ○ | ○ | ○ | ○ | ○ |
| 自动对焦辅助光(第135页) | 开/关 | ○ | ○ | ○ | ○ | ○ |
| 闪光灯设置(第86页) | 红眼校正 开/关 | ○ | ○ | ○ | ○ | ○ |
| | 防红眼灯 开/关 | ○ | ○ | ○ | ○ | ○ |
| 校正对比度(第85页) | 关/自动 | *1 | ○ | – | – | – |
| 图像确认(第135页) | 关/ 2～10秒/继续显示 | ○ | ○ | ○ | ○ | ○ |
| 查看信息(第135页) | 关/详细/查看对焦点 | ○ | ○ | ○ | ○ | ○ |
| 眨眼检测 | 开/关 | ○ | ○ | ○ | ○ | ○ |
| 覆盖显示(第136页) | 关/网格线 | ○ | ○ | ○ | ○ | ○ |
| | 3:2基准线/全部 | ○ | ○ | ○ | ○ | ○ |
| 影像稳定器模式(第136页) | 常开/关 | *1 | ○ | ○ | ○ | ○ |
| | 仅拍摄时/摇摄时 | – | ○ | ○ | ○ | ○ |
| 日期标记(第62页) | 关 / 日期 / 日期和时间 | ○ | ○ | ○ | ○ | ○ |

*1 常设为[开]　*2 选择[⚡]时可用　*3 仅AiAF(智能自动对焦)时可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3 | *3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1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2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可供选择　—不可选择

## 设置选项卡菜单一览

| 菜单项目 | 内容 | 参考页 |
|---|---|---|
| 静音 | 开 / 关* | 第49页 |
| 音量 | 设置各种操作声音(5级) | 第49页 |
| 声音选项 | 设置各种动作的声音 | 第138页 |
| 液晶屏的亮度 | 在±2的范围内设置 | 第50页 |
| 起动图像 | 将拍摄的图像注册为起动图像 | 第139页 |
| 提示 | 显示各功能的说明 | 第132页 |
| 格式 | 格式化并删除注册内容 | 第22页 |
| 文件编号 | 连续编号* / 自动重设 | 第132页 |
| 创建文件夹 | 创建新文件夹和自动创建 | 第133页 |
| 横竖画面转换 | 开* / 关 | 第133页 |
| 镜头收回时间 | 1分* / 0秒 | 第134页 |
| 节电 | 自动关机：开*/关<br>显示关闭：10～30秒 / 1*～3分 | 第53页 |
| 时区设置 | 本地 / 目的地 | 第131页 |
| 日期 / 时间 | 日期/时间的设置 | 第20页 |
| 视频输出制式 | NTSC / PAL | 第108页 |
| 语言 | 选择显示的语言 | 第21页 |
| 重设全部设置 | 将相机的设置重置为初始状态 | 第51页 |

* 初始设置

## ▶ 播放选项卡菜单一览

| 菜单项目 | 内容 | 参考页 |
|---|---|---|
| 幻灯片播放 | 自动播放图像 | 第104页 |
| 我的类别 | 图像分类 | 第115页 |
| 删除 | 批量删除图像 | 第110页 |
| 保护 | 图像保护 | 第113页 |
| 校正对比度 | 校正图像的阴暗部分 | 第121页 |
| 红眼校正 | 校正图像的红眼部分 | 第122页 |
| 剪裁 | 图像的裁切 | 第119页 |
| 调整尺寸 | 缩小图像并保存 | 第118页 |
| 我的色彩 | 更改图像的色调 | 第120页 |
| 旋转 | 图像的横竖转换 | 第117页 |
| 动态显示 | 开* / 关 | 第137页 |
| 返回 | 上一浏览图像* / 上一拍摄图像 | 第137页 |
| 切换效果 | 滚动 / 幻灯片/ 淡入淡出 / 关 | 第107页 |

* 初始设置

## 打印选项卡菜单一览

| 菜单项目 | 内容 | 参考页 |
|---|---|---|
| 打印 | 显示打印画面 | 第30页 |
| 选择图像及打印份数 | 选择单张图像及打印份数 | 第126页 |
| 选择图像范围 | 指定第一张和最后一张图像，打印此范围内的图像 | 第127页 |
| 选择全部图像 | 指定打印所有图像 | 第127页 |
| 清除所有打印选择 | 取消选择所有图像 | 第127页 |
| 打印设置 | 设置打印风格 | 第125页 |

# 关于日常维护

## 关于相机

- 本相机属于高精密电子装置。请勿使其跌落或受到强烈冲击。
- 切勿使相机靠近产生强磁场的装置。处于强力磁场范围内，可能导致相机故障或导致数据丢失。
- 如果相机或显示屏上沾上水滴或粘附污垢，请用干燥的软布或眼镜布擦拭。请勿用力按压。
- 请勿使用清洁剂(包括有机溶剂)擦拭相机或液晶显示屏。
- 请用市面上销售的吹气刷除去镜头上的灰尘。对于难以清除的污垢，请与佳能热线中心联系。
- 如果将相机从低温环境迅速移到高温环境中，相机内部或外表面可能会结露。从寒冷地方快速进入炎热地方时，为避免发生结露，将相机放在不透气的、可再密封的塑胶袋里，让它逐渐适应温度变化，然后再从袋里取出。
- 如果发生结露现象，可能会造成故障，因此请勿使用相机。将存储卡及电池取出，在常温环境下放置一段时间，待水滴自然蒸发后方可使用。

## 关于存储卡

- 存储卡属于高精密电子装置。请勿弯曲存储卡、掉落或使其受到强烈冲击。否则可能会损坏存储卡上记录的图像数据。
- 请勿使液体滴落到存储卡上。请勿用手或金属物体接触存储卡端子。
- 请勿将存储卡放在电视机、扬声器或其他会产生磁场及静电的设备旁边。否则可能会损坏存储卡上记录的图像数据。
- 请勿在高温、潮湿或多尘处存放存储卡。

# 规格

| | |
|---|---|
| 相机有效像素 | 约1210万像素 |
| 图像传感器 | 1/2.3英寸型CCD(像素总数约1240万像素) |
| 镜头 | 5.0(W) －20.0(T) mm<br>相当于35 mm胶片：28(W) － 112(T) mm<br>F2.8(W) － F5.8(T) |
| 数码变焦 | 约4.0倍(结合光学变焦时最大可达到约16倍) |
| 液晶显示屏 | 2.8英寸型TFT彩色液晶显示屏<br>约23.0万点，视野率100% |
| 自动对焦框模式 | 智能面部优先 / 中央 |
| 伺服自动对焦 | 开/关 |
| 拍摄距离(从镜头前端) | 普通：50 cm～无限远<br>微距：2～50 cm(W) / 30～50 cm(T)<br>无限远：3 m～无限远<br>数码微距：2～10 cm<br>儿童和宠物：1 m～无限远 |
| 快门 | 机械快门和电子快门 |
| 快门速度 | 1～1/1600秒<br>15～1/1600秒(所有拍摄模式下的快门速度范围) |
| 影像稳定器模式 | 镜头偏移式 |
| 测光模式 | 评价测光/中央重点平均测光/点测光 |
| 曝光补偿 | ±2级(以1/3级为单位增减) |
| ISO感光度<br>(标准输出感光度・<br>推荐曝光指数) | 自动、 ISO 80 / 100 / 200 / 400 / 800 / 1600 |
| 白平衡 | 自动 / 日光 / 阴天 / 白炽灯 / 荧光灯 / 荧光灯H / 用户自定义模式 |
| 内置闪光灯 | 自动 / 闪光灯开 / 慢速同步 / 闪光灯关<br>* 可设置红眼校正/防红眼灯 |
| 内置闪光灯的补偿范围 | 30 cm～4.0 m(W) / 30 cm～2.0 m(T) |
| 拍摄模式 | 自动 / 程序 / 人像 / 夜景拍摄/ 儿童和宠物 / 室内 / 日落 / 焰火 / 慢速快门 / 海滩 / 潜水 /水族馆 / 植物 / 雪景 / ISO 3200 / 数码微距 / 色彩强调 / 色彩交换 /辅助拼接 |
| 连续拍摄 | 约0.8张/秒 |
| 自拍 | 10秒延时自拍 / 2秒延时自拍 / 自定义计时器/面部优先自拍 |
| 校正对比度 | 关 / 自动 |
| 记录媒体 | SD存储卡 / SDHC存储卡 / MMC存储卡 / MMCplus存储卡 / HC MMCplus存储卡 |

文件格式.................................. 符合相机文件系统设计规则和DPOF(数码打印命令格式)
数据类型.................................. 静止图像：Exif 2.2(JPEG)
短片：MOV(图像：H.264、声音：线性PCM(单声道))
压缩率...................................... 精细 / 一般
记录像素(静止图像)............... 大 ：4000×3000像素
中1 ：3264×2448像素
中2 ：2592×1944像素
中3 ：1600×1200像素
小 ：640×480像素
宽屏：4000×2248像素
(短片) ...................... 1280×720像素(30帧/秒)
640×480像素(30帧/秒)
320×240像素(30帧/秒)
可拍摄张数.............................. 约200张(基于CIPA的测试基准)
播放功能.................................. 单张图像播放 / 短片播放 / 自动对焦点放大 / 索引播放 / 放大播放 / 筛选回放 / 幻灯片播放 / 动态显示
编辑功能.................................. 删除 / 保护 / 我的类别 / 调整尺寸 / 我的色彩 / 校正对比度 / 剪裁 / 旋转 / 红眼校正
直接打印类型.......................... 兼容PictBridge打印
接口.......................................... Hi-Speed USB(数字、音频及视频一体化专用连接器*)
HDMI(HDMI 迷你连接器)
* 兼容mini-B
视频/音频输出端子(可选择NTSC或PAL，单声道音频)
数据传输协议设置.................. MTP、 PTP
电源.......................................... 电池NB-4L(专用可充电锂离子电池)
交流电转接器套件 ACK-DC10
工作温度.................................. 0～40 ℃
工作湿度.................................10～90 %
尺寸(不含凸起部分)............... 97.9×54.1×22.1 mm
重量(仅机身)........................... 约145 g

### 电池NB-4L

类型 .......................................... 可充电锂离子电池
额定电压 .................................. DC3.7 V
额定容量 .................................. 760 mAh
充放电次数 .............................. 约300次
工作温度 .................................. 0～40 ℃
尺寸 .......................................... 35.4×40.3×5.9 mm
重量 .......................................... 约17 g

### 电池充电器CB-2LV/CB-2LVE

额定输入 .................................. AC100～240 V(50/60 Hz)、 0.1 A(100 V)～0.06 A(240 V)
额定输出 .................................. DC4.2 V、 0.65 A
充电时间 .................................. 约1小时30分
工作温度 .................................. 0～40 ℃
尺寸 .......................................... 53.0×86.0×19.5 mm
重量 .......................................... 约60 g(CB-2LV)
约59 g(CB-2LVE)(不包括电源线)

- 所有数据均基于佳能公司的测试结果。
- 产品规格及外观如有更改，恕不另行通知。

# 索引

MEMO

MEMO

## 商标声明

- SDHC标志是商标。
- HDMI、HDMI 徽标和High-Definition Multimedia Interface 是HDMI Licensing、LLC的商标或注册商标。

## 关于本指南

- 禁止擅自转载部分或全部内容。
- 佳能公司保留权利随时变更本手册所提及的硬件及软件规格而无需事先声明。
- 插图及图例可能会与实际情况有所不同。
- 如果发现内容有疏忽、错误或遗漏等，请与佳能热线中心联系。
- 由于使用本相机导致的后果公司概不负责，请知晓。

## 关于MPEG-4授权

This product is licensed under AT&T patents for the MPEG-4 standard and may be used for encoding MPEG-4 compliant video and/or decoding MPEG-4 compliant video that was encoded only (1) for a personal and non-commercial purpose or (2) by a video provider licensed under the AT&T patents to provide MPEG-4 compliant video. No license is granted or implied for any other use for MPEG-4 standard.

* 根据要求以英语显示通知。

| 部件名称 | 有毒有害物质或元素 | | | | | |
|---|---|---|---|---|---|---|
| | 铅 (Pb) | 汞 (Hg) | 镉 (Cd) | 六价铬 (Cr(VI)) | 多溴联苯 (PBB) | 多溴二苯醚 (PBDE) |
| 电气实装部分 | × | ○ | ○ | ○ | ○ | ○ |
| 金属部件 | × | ○ | ○ | ○ | ○ | ○ |

○：表示该有毒有害物质在该部件所有均质材料中的含量均在 SJ/T11363-2006 标准规定的限量要求以下。
×：表示该有毒有害物质至少在该部件的某一均质材料中的含量超出 SJ/T11363-2006 标准规定的限量要求。

**FOR P.R.C. ONLY**
本标志适用于在中华人民共和国销售的电子信息产品、标志中央的数字代表产品的环保使用期限。

原　产　地：日本

进　口　商：佳能(中国)有限公司

进口商地址：北京市东城区金宝街89号金宝大厦15层
邮编100005

初版：2009.01
CDI-C265-010　XXXXXXX　　PRINTED IN JAPAN